

第 4 屆第 7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1 日上午 10 時 4 分)

一、二讀會：

- 1.審議市政府提案：第 4 次定期大會部分
(財經、法規、教育、警消衛環、工務、社政)
- 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第 3 次定期大會部分
(警消衛環)

二、三讀會：審議市政府提案：第 4 次定期大會部分 (法規、教育、警消衛環、社政)

三、復議動議

主席 (曾副議長俊傑):

上次會議記錄已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 (敲槌)。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二三讀會，從工務局開始審議，請工務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各位議員翻開工務部門第 23 頁，請拿出預算書，機關編號 07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單位預算歲入部分，請看第 12 頁，科目名稱：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4,08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看第 13 頁，科目名稱：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預算數 8,590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看第 14-15 頁，科目名稱：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預算數 4,5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其中，預算數 4,210 萬元之 12% 提供維管巡查使用。請看第 16 頁，科目名稱：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預算數 5,7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預算數照案通過。二、說明欄：「道路挖掘許可費 (收支併列)」，文字修正為「道路挖掘許可費 (收支併列，以定額 1,043 萬元編列歲出預算)」。三、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看第 17 頁，科目名稱：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預算數 27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 (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你要說嗎？你要舉手，李雅靜議員，歲入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道路使用費剛剛唸過了嗎？還沒對不對？

主席 (曾副議長俊傑):

剛開始而已。

李議員雅靜：

資料使用費的前一筆可以說明那是什麼費用嗎？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來，請說明，第 16 頁嗎？〔對。〕請說明，看誰要說明啊！

李議員雅靜：

不說明就擱置啊！。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道路使用費 5,700 多萬元是依據道路挖掘管理的部分就是收支併列，有挖掘申請就是要去申請來挖掘。

李議員雅靜：

這一個許可費，道路挖掘的費用有沒有專款專用？還是收回來以後又流入大水庫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收入以後，市政府是以 1,043 萬編列預算來使用，其他要繳庫。

李議員雅靜：

那你收那麼多的費用，然後又把道路管得不好，挖完之後沒有一次是平整的，很多道路經過你們的許可以後、施工完以後，都是坑坑疤疤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還要臨鋪再永鋪把他鋪好。

李議員雅靜：

我們是不是有要求至少要一個車道對不對？〔對。〕很多的單位其實都沒有，他都說是臨鋪，然後臨鋪後，最後單位不見了，我還找你們的聯絡員去會勘過，因為大家都不認帳啊！最後誰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剩下最後要永鋪。

李議員雅靜：

那你收這些費用要幹嘛呢？行政費嗎？你們收這筆道路挖掘許可費，到底實際的作用是什麼？為什麼收這一筆費用？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為了做為巡查或者是整個挖掘管理系統的部分，至於那些鋪路還是要他們原來挖掘的單位要去鋪。

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筆你們也巡查得不落實，完全沒在巡查，光是鳳山你們巡查了哪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請挖管處來說明。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來，請發言。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其實在議員上次的會期裡面有幫我們增列，我們巡查件數從原來的 3,000 多件已經提升到 8,000 多件，巡查率已經提升。

李議員雅靜：

那你們如果真的有在巡察的話，為什麼沒有發現到挖完以後他們沒有齊平，沒有去修復呢？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所以這次 114 年有再針對從原來 2 部巡查車增為 4 部巡查車。

李議員雅靜：

高雄這麼大，你就只有這些人、這些車子而已嗎？那你收這些費用幹嘛呢？如果收這些費用只有巡查，沒有實質的作用，那你不要收人家那麼多預算嘛！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這個部分我們對於巡查部分有針對施工中跟竣工後，那目前竣工後就像剛才議座所講的，臨鋪的部分我們已經在系統上直接可以把明天要到永鋪期限的今天就把他篩選出來，明天就馬上派車做巡查。

李議員雅靜：

你們都講得很好聽，實際上並沒有這麼做。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114 年有開始執行了。

李議員雅靜：

因為我光說你的人力就不足了，你收了 5,700 萬元，實際上真的做道路挖掘巡查的相關費用只剩 1,000 多萬元，隨便一個工策會也要 1,400 萬元的人事預算啊！工務局這麼多的管挖怎麼可能只有這樣子？〔是。〕如果預算不要的話，那我就減半，剩下 3,000 萬元給你。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是，其實 113 年的路證數額有將近 1 萬件。

李議員雅靜：

去年收多少？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去年收 4,800 多萬元許可費。

李議員雅靜：

那我就剩下 4,800 萬元給你，你們沒有在做事情啊！你只有收錢的功能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有啦！我們今年巡查件數都往上調，調到複查率都達到超過 100 了。

李議員雅靜：

你們只有收錢的功能而已，沒有做事情，主席，本席主張這一筆 5,700 萬元減為 4,800 萬元，根本沒在做事啊！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有啦！這個巡查的件數跟巡查複查率都已經大幅較 111 年、112 年、113 年高。

李議員雅靜：

沒這回事。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我等一下可以把資料給議座，其實每一年的巡查件數跟複查件數都偏高。

李議員雅靜：

巡查真的沒有用，你們沒有任何的罰則，他們根本沒在理你，都是你在講。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我們巡查裁罰率也都是在 15% 以上。

李議員雅靜：

我還是主張你去年收 7,800 萬元，那我就預算…。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那個 4,800 萬元是到 11 月的部分，4,800 萬元我們還會再增加，〔…〕目前 113 年的結算數的部分已經到 5,452 萬 3,000 元。〔…〕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2 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也有說其實你們確實需要的費用只有 1,000 多萬元，我給你 1,500 萬元。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其實在施工中巡查的費用就 1,600 萬元，另外還有一個竣工後複查那塊在基金的 500 萬元，500 萬元去年還有再追加預算 330 萬元，議員很重視的路平，我們都在想盡辦法籌措財源來增加巡查比率。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麻煩你一件事，我們既然有收費，那你在這筆預算裡面就不能只有留 1,000 多萬元是 For 管挖中心，不能全流入大水庫，這是我要在這邊要求你們，同步也是講給財主單位聽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是財政主計訂的，就是配合他們。

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現在跟你講啊！你也要硬起來啊！你都不講話，都靠議員講，痛苦的是老百姓你知道嗎？常常允許管挖，雖然有民生需求要挖沒錯，但是第一，道路安全沒有做好，根本沒有人人在指揮，交通維持做得不好，還有工安的問題，再來你們挖完之後，不管是你挖的時間也好，或是臨鋪也好，都做得不落實、不確實，還有，縱使是一個車道鋪過以後，也是沒有夯實你知道嗎？一下就壞掉了，你們要不要想想辦法，把這些預算留下來專款專用，讓工務局或是你們責成相關單位委外出去，幫你們做刨鋪的動作，後面臨鋪完以後，你們做夯實的動作，不然那些都不耐用，每一個單位做的無論是自來水公司也好，甚至台電、中華電信也好，他們的標準和我們都不一樣，有的好像補破網只補一塊，跟你們說，你們也不管，那個有多危險你知道嗎？路面上常常坑坑洞洞的，這筆預算主席…。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先行擱置好不好？讓他再跟你說明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雖然是收了 4,800 萬元或是 5,000 多萬元，但是事實上財主我們繳庫了，他是定額一年給我們 1,043 萬。

李議員雅靜：

不管你怎麼用，沒有專款專用就是工務局的錯，再來，你不編預算也是工務局的錯，什麼事都做不好，光巡個馬路就巡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的巡查已經增加一倍的巡查量了啦！

李議員雅靜：

沒有用啊！因為平常日常刨鋪你案件數…。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先擱置好了啦！會後趕快去跟李雅靜議員說明，那這筆 16-16 頁，5,700 萬先行擱置，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18 頁，使用規費收入一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6,000 萬元，委員

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看第 19 頁，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預算數：1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看第 20 頁，使用規費收入－道路使用費，預算數：2 億 6,0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預算數照案通過。二、說明欄：「向使用市區道路設置地下管線或地面上設施者收取 113 年市區道路使用費（內政部頒布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依 114 年度申報 11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設置地底下之管線或地面上設施者）（收支併列）」，文字修正為「向使用市區道路設置地下管線或地面上設施者收取 113 年市區道路使用費（內政部頒布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依 114 年度申報 11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設置地底下之管線或地面上設施者）（收支併列，以 10%編列歲出預算，工務局 1,300 萬元，道路養護工程處 1,300 萬元）」。三、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看第 21 頁，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

李議員雅靜：

第 18 頁有一筆預算是寬頻共同管道的費用，這是什麼費用？知道的人說明。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說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寬頻管道是從我們有一個寬頻管道收費辦法，針對高雄市所建構 754 公里的寬頻管道，每米每月收 2 塊。

李議員雅靜：

是中華電信的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包含所有弱電，台復興、四季、港都這個都算。

李議員雅靜：

都在地底下的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寬頻是。

李議員雅靜：

是地底下的，還是附掛的？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地底下的，附掛是屬於水利局的。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是屬於維管費用，〔對。〕這一筆是維管費用？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收場地的 6,000 萬部分，會撥一定比例做道路寬頻管道的巡查還有配合相關的道路刨鋪和做孔蓋的下地齊平。

李議員雅靜：

你把這筆做哪些項目提供資料給本席，好不好？〔是。〕這筆是 6,000 全部你們用，還是又流入大水庫？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我們是一定比例放到寬頻管道的斷點跟維護管理。

李議員雅靜：

第 20 頁不知道是不是你們的？市區道路底下的管線、地面上的一些設施都會收取道路使用費，〔是。〕這一筆包含附掛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沒有，這個附掛部份我們是依照內政部市區道路收費標準收的。

李議員雅靜：

有包含附掛嗎？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就好。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附掛不在我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這裡是針對哪些費用？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所有管線單位有申請路證的，包含地下跟架空纜線有申請路證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在架空的這些纜線歸誰管？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架空纜線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管，比如交通局的號誌纜線就由交通局管。

李議員雅靜：

那工務局呢？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工務局的架空，比如在補分主要是配合纜線下地，在我挖管中心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只有這個部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其他的比如台電的電力電信就是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來權管。

李議員雅靜：

你們這個預算用去哪裡？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這個部分就是道路使用費收了 2 億 6,000 萬，基本上有 1,600 多萬，比去年就是在議員上次會期的建議下，有提升到 1,600 多萬做道路的巡查，另外 1,600 萬編在道工處做相關的坑洞、危險的下陷等安全的開挖復舊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主席，針對第 21 頁跟第 18 頁的預算，這兩筆預算我主張先行擱置，你順便也盤點你所有的預算，哪些是用到你管控的？提撥多少？基本上如果你是 2 億 6,000 萬的道路使用費，你只有提撥 1,000 多萬，這不成比例。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上次就是因為已經提撥 5% 出來，後來李議員你有提過再多提 5%，已經編列進來所以是 10%。今年度我們就編了 650 萬，等於是 3,000 多萬在這個地方做巡查，都是依照當時議員建議。

李議員雅靜：

你是說道路使用費提撥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10%。

李議員雅靜：

10%，也就是說這裡會有 2,600 萬。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還有從別的地方撥 650 萬進來這個地方做巡查用的。

李議員雅靜：

你把各個預算來源包含以前在財經小組所做的附帶決議，你們有執行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都是按照議員的來執行。

李議員雅靜：

你們把資料彙整出來，我想要知道你們做了哪些事情？不然你這些預算…。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當時也是照議員…。

李議員雅靜：

我先說為什麼我會特別針對這些預算？在去年的天災、風災不管是山陀兒或凱米，我們看到很多管線不管是架空的、或地底下的、或附掛的，其實造成我們很多搶救的困擾，甚至有道安的問題，這就是你們平常日常在維管的時候，發生了很大的行政不作為，我要特別藉著預算這個時間來跟你們做個提醒。所以我主張這兩筆預算先行擱置，20 頁的 2.6 億跟 18 頁的 6,000 萬，這兩筆預算擱置，OK？好不好？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好。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喔！那就 18 頁的 6,000 萬還有 20 頁的 2 億 6,000 萬先行擱置，其餘的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22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1 億 7,92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看 23-24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1 億 1,513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

李議員雅靜：

我可能要拜託工務局，你們在做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易肇事路口的相關工程，雖然這是補辦預算，我相信今年你們還是會持續的跟中央去要一些專案的經費，去提升這些易肇事路口的相關改善。但我要特別提醒你們，因為你們是屬於工務單位，有關於道安這件事情跟道路的設計規劃，你們不是專業單位，請你們讓專業的相關局處去協助你們，不然有很多的路口其實你們做完之後，很多人都反映說怎麼越設計越奇怪，反而沒有比較好行駛，我不知道你們懂不懂？比如說正義路，從鳳山要往正義路右轉那個轉彎有好大一個直角，有人說他們開過去正好從人行道開上去都嚇了一跳，好在沒有翻車。還有一件事我也要麻煩你們，會後可能真的要再找你們討論，你們花了 1 億 6、7,000 萬，不只喔！2 億多，不要只有做工務局該做的人行道改善，也可以結合工務局跟警察局相關的數據及專業做整合，我不知道這是哪一個？人行道是新工嗎？道工。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一筆預算都是補辦預算…。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所以我說我特別提醒。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人行道或這些易肇事路口都是根據交通局道安會報裡面評估完確認後再去執行的，我們不會主動去怎麼做？

李議員雅靜：

我記得設計規劃是你們啊！設計規劃都是你們的人，光自由路也是你們去聘請的設計公司，但是設計的就跟道安完全沒相關，而且越設計越奇怪。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都要經過道安會報去執行，要他們認證才可以，我們只是提出這個部分，比如像易肇事路口部分，包括警察局、交通局都會一起來參與這個工作。

李議員雅靜：

請你們不要隨意更改路口，你們要更改路口的路型，要做變化，我們尊重，只要跟安全你們可以想得到的，我們都尊重你們的專業。但是你們要提前看怎麼做宣導，真的，比如說國泰路那個路口也是，我要拜託你們只要有做中央分隔島的，你們是不是可以在島頭幫我們做一些明顯的顏色，不管是彩繪，還是幹嘛，不是有那種黃、黑色的那些警示標線，還是幹嘛，你有沒有看過國泰路，就是我們現在從議會路要右轉國泰路，它的島頭其實是不明顯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標線的顏色都是經過道安會報提供，工務局負責施工做好這樣子。但是…。

李議員雅靜：

就是因為你們做得不好，施工得不好，才會有道安事故嘛！整輛車開上安全島、中央分隔島上面，能看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那是庇護島，那些是做鬼切的部分，那個我們都有劃一條軌跡線，讓開車用路人去做遵循，所以這個我們都是有經過跟道安會報那邊…。

李議員雅靜：

就是你們設計不良嘛！副議長，我覺得工務局長不好討論，因為講什麼都有他的理由，都沒有管我們實際現行的狀況，就是因為大家看到問題才會做討論嘛！你們平常不來溝通，發生問題也不解決，給你們建議，你有你的理由，全都你們贏就好了，老百姓要自認倒楣，沒道理啊！光國泰路這樣做，自由路這樣做，這一路這樣做，發生這麼多事還不改善，發生多少交通事故你知道嗎？擱置啦！管你是不是補辦預算。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補辦預算。

李議員雅靜：

那又怎樣？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我請道工處長來跟你解釋，到底是為什麼這樣做好不好？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處長說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做人行道我們都按照整個國土署補助計畫必須要擴大街角，有關於原始的部分要加警示，我們會勘之後要加黃、黑警示線，我們都會來處理。因為擴大街角就是要保護行人最基本的，在計畫提出去之後，如果沒有擴大街角，國土署對這個細部設計，他是不會同意的。你說擴大街角之後，它的轉彎處，所以原始那個顏色，我可以多一點警示。〔…。〕好。〔…。〕這裡我…。〔…。〕我們再來給他提示，就是我們研究擴大街角那裡，黃黑、黃黑色。〔…。〕這是一個…。〔…。〕對，因為這是一般…。〔…。〕我們現在執行之後，就是中央在推的保護行人的政策，因為你提這個計畫…。〔…。〕那個原始的部分，我們再來多一些顏色，原始的部分，是不是多一條黃色的或是警示的，我們來處理，也提醒開車的人到那裡轉彎要特別注意，已經到路口了。〔…。〕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還有沒有其他意見？鄭光峰議員。

鄭議員光峰：

剛剛講的這些人行道，我覺得高雄這兩年真的是很多預算，讓高雄很多人行道做得很好。不過剛剛有講到一些稜稜角角有一些安全的問題，我覺得是這樣沒錯，不過我也請大家同仁，因為如果只是工程上的一點瑕疵，而不是在亂花，我們今天是審預算，是不是把這樣的，道工處也好或哪一個局處也好，是不是請雅靜議員這邊，因為沒有辦法完美，我是覺得沒有辦法完美，每一個如果要講到都完美，講到天亮也講不完。我們請道工處應該讓聯絡員或誰更加周詳跟他做解釋，因為預算最怕的是胡亂花，或是哪個地方是瑕疵的地方。在發包當中，高雄市現在所有人行道發包大概到處都是，高雄真的是動起來，而且把未來人行道的權益，我覺得會做得更好。交通安全的動線難免一點，包括可能一些號誌燈或邊邊角角，真的是很多，特別是在上下班的時候，我們也感受到。雅靜議員，大家也是都感受到你講的內容，不過是不是在預算當中，因為明天就要結束了，大概就這兩天，請工務局應該要跟議員這邊再詳加跟他做討論。至於是不是擱置，我提議不要再擱置，因為我們時間…，時間是其次，如果真的有執行不力，或執行不當的地方，應該要做一些譴責。今天是預算，我也是呼籲大家，是不是在這一塊再拜託大家？謝謝。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李雅靜議員二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一開始就善意提醒局長，是局長硬要跟我口水戰，不需要這樣，你可以像處長一樣提出具體的解決方法，我們認同。你可以去看回放，我就跟你說我提醒你們，對於這些事情，你們提升人行的相關計畫，我謝謝你們真的認真在做，可是有關道安的事情也請你們要聽一下民意。我剛剛有用「特別提醒」這幾個字眼，當然我沒有你們專業，可是我可以提醒吧！我眼睜睜看到人家把車開上分隔島，差一點就翻車，你不會怕嗎？我還有影像，要看嗎？做不好就要虛心檢討嘛！為什麼就硬要跟人家辯呢？我再詢問，主席，第 22 頁其實沒有擱置沒關係，我要詢問第 23 頁，有一個採購履約爭議調解費，你們去年到底編列多少預算？這是誰的？不知道就真的擱置，等你們說明清楚再來吧！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請企劃處長來答。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採購調解的部分，113、114 年費用是一樣，申訴是 153 萬元，調解 168 萬元。

李議員雅靜：

決算嗎？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決算這部分在今年度都百分之百達成。

李議員雅靜：

百分之百達成不是好事，發生了什麼事，為什麼需要那麼多預算？期待這一筆預算可以越來越少，因為這樣就沒有那麼多的糾紛，這一筆預算我其實沒有打算要給你那麼多，怎麼會有那麼多的工程糾紛呢？就表示你們之前的企劃跟之前的把關工作沒有落實，怎麼可以這麼散漫呢？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這一筆預算是整個市政府的需求，因為…。

李議員雅靜：

沒有，這是你工務局的，不是市政府的。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抱歉，這一部分我…。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全市政府各個局的採購有些爭議的部分由工務局主責整理，這是全高雄市的，不是只有工務局的，工務局可能一、兩件。

李議員雅靜：

我聽不懂你的意思，為什麼工務局要幫…。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工務局是採購爭議的主責機關，全高雄市所有的工程有履約爭議的部分都在工務局做，我們有一個調解委員會。〔…〕對。〔…〕也有在我們這邊調處。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這個部分是根據工程會的相關規定成立採購爭議審查小組，審查小組是屬於市府的機構，由工務局當幕僚單位。〔…〕對。〔…〕這個…。〔…〕沒有，這個部分就是它是屬於像…。〔…〕這個部分它是屬於像道安會報，它是整個市府的層級架構，那是編制在工務局來執行業務。〔…〕對，專責單位。〔…〕這個沒問題，會提供給議員，謝謝議員。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可以，沒問題。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好啦！讓他過，會後跟李雅靜議員好好說明。〔…〕你不要再說了，你等一下去跟他講。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看歲出預算，請看 25-28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2 億 5,190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

李議員雅靜：

28 頁你們有短程車資，又有公務車的費用，可以說明一下嗎？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說明。

李議員雅靜：

因為你有購置公務車了。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公務車不夠吧！

李議員雅靜：

誰知道，讓他們說明。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說明一下，快點。

工務局秘書室吳主任冠慧：

工務局的幅員非常廣大，在各個所謂的建設，公務車其實是不夠的。這個部分我們都還會有額外小額的採購來做計程車資，這部分可以因應公務車調度上面不足，或者是稽查，或者是相關的審核。這部分跟議員報告，謝謝。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多少公務車？

工務局秘書室吳主任冠慧：

今年 114 年編制的是 6 部，整個工務局局本部的部分是 6 部。

李議員雅靜：

你們那個是租車的費用還是…。

工務局秘書室吳主任冠慧：

計程車資。

李議員雅靜：

應該不是叫租車費用！這個說明你們可以詳實寫沒關係，你是會計主任嗎？

工務局秘書室吳主任冠慧：

不是，秘書室主任。

李議員雅靜：

我會請財主單位主計或是你們的會計，麻煩你們爾後編列預算的時候，這個乾脆就直接寫短程的計程車車資，這樣大家其實都能體諒，因為你們的業務多我們能體諒。我們知道你們要做什麼就可以，不然有租車的，你已經有車還要租車，其實我們會看不明白。以上。

工務局秘書室吳主任冠慧：

是，謝謝議員指教。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 29-33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258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 34-45 頁，工程企劃行政管理－工程企劃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預算數 13 億 5,924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李雅靜議員。

李議員雅靜：

在提升人行安全的易肇事路口都是歸在工程企劃處內的預算，今年還會有相關的計畫嗎？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說明。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易肇事路口的部分都會持續來推動，中央有分 4 年來編列預算。我們如果有需求，交通局、警察局、工務局會聯合來提出這個案子。

李議員雅靜：

你今年提案了嗎？〔對。〕有哪些路口呢？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我們目前所提的像道工處有提整體造街。造街的部分如果有涉及到路口會一併改善。針對易肇事路口，我們在去年度總共執行了 82 個路口，114 年目前市府還在盤點中。以上報告。

李議員雅靜：

還在盤點？〔對。〕還沒好？搶錢都搶輸人家，你們是怎麼樣呢？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沒有，易肇事路口原則上可能會根據去年度肇事的情形，然後…。

李議員雅靜：

不只是易肇事路口，甚至路型不好的你們都要列入改善計畫。〔對。〕不能只有易肇事路口，路型不好其實也會，只是現在這裡的狀況車流沒那麼多。那麼能不能列入你們的計畫內？然後逐年再去爭取，我覺得這是你們要去做功課。另外剛剛有提到道路刨鋪的問題，你們怎麼去驗證它的瀝青有沒有達到一定的厚度，甚至在刨鋪的過程當中，有沒有真的譬如刨 5、鋪 5，或者是刨幾、鋪幾，你們怎麼去驗證？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第一個，施工過程中一定要落實三級品管。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人會去嗎？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我們除了現場廠商自己要做自我檢查，監造他們也要做檢查。在我們局內也會要求同仁要不定期去做督導的工作。

李議員雅靜：

你們不落實，最近在鳳山剛完工一個地方，刨，不夠確實，鋪，鋪了超過，就變成是半半施工，雙向就會有高低差，非常的危險。你編 5,000 多萬，你有去驗證它的瀝青等材料有沒有符合規定、品質？還有你又編了 50 幾萬的相關費用，你們預算用到哪裡去呢？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這筆開銷是針對整個全高雄市政府材料的試驗，就是當工程完成之後，我們怎麼去依照契約來驗證他有沒有達到契約的標準。就是由這筆錢去委託全國認證的試驗室幫各工程單位來做抽驗，依照契約來做抽驗的標準。

李議員雅靜：

可是我覺得你們可以更好，你們預算那麼多你可以更好。在開挖前、開挖中，包含刨鋪，你們怎麼去落實，預算如果認真做其實是不足的，我不會對你的預算有意見。但是你的做法可以更好，我需要你給我跟現在不一樣的做法的相關配套，如果人力不足，那怎麼去增進你的人力的問題，你的做法怎麼去更精進，我也希望你可以給我具體的方法。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工程的部分我們可能會跟工程單位持續來加強落實評等。

李議員雅靜：

你什麼時候給我？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林處長宜俊：

目前來講這個部分屬於工程後端，後端要確認工程有沒有達到付款的標準的驗證這樣。那前端…。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還有一筆 44 頁，你們有一個高雄市寬頻管道維護的相關費用，其實也做的不落實、不確實，1,400 多萬，那我是比…。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還要不要再說明一下？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其實這個費用已經發包了，114 年因為寬頻的部分有 754 公里，這例行性的寬頻維護，因為要維護路平，我們會專責就我們寬頻的 2 萬多做孔蓋去巡查，

這是必要費用。它是例行性的工作，如果斷了很多要配合相關的，就會有…。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2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但是真的是不落實，我現在就可以隨意帶你去一條路，你們真的沒有齊平，也沒有落實巡查，都是我們在幫你們巡查。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我們巡察有 1999 的通報案件，還是配合相關工程主辦單位，道路改善的案件，還有…。

李議員雅靜：

那就推給 1999，你幹嘛還需要 1,400 多萬去做巡查呢？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一般會去配合做纜線孔蓋下地的，都有在做。

李議員雅靜：

去年編列多少預算？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也是差不多這個費用，就是寬頻收入 6,000 萬的 30%左右 1,000 多萬這樣。

李議員雅靜：

那就是不夠，做得不好就是因為預算不夠對不對？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因為寬頻還持續在增加費用，增加長度，有些在轄區那麼大的部分，我們就把人力充分運用。

李議員雅靜：

我不想刪你的預算，我先擱置這筆預算，你們有很多的事情做得不好。就像剛剛企劃處一樣，你們有錢，但是不會做事，做得不好就要檢討。怎麼檢討？就是從人力跟作法面去做盤點。主席，雅靜主張第 44 頁的 1,492 萬 2 千元這一筆也先行擱置，我也需要你給我相關的計畫。另外，我不知道這樣的作法對不對，預算還沒過，還在議會，你為什麼已經發包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招標有但書的，議會還沒通過就保留…。

李議員雅靜：

決標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還沒。

李議員雅靜：

可以這樣子嗎？主任。可以。我想知道內容包含哪些？有沒有人力問題？在 1 千多萬元裡面人力怎麼解決？方法怎麼解決？給我資料好不好？以上。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等一下就會提供，謝謝。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其他意見？要擱置嗎？第 44 頁的 1,492 萬 2 千元這筆擱置，其餘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46-53 頁，科目名稱：建築管理－建照審查及施工公安使用管理，預算數 5,916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高雄市目前有多少土資場？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土資場現在是 11 處。

李議員雅靜：

合法的有 11 處？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都是合法的。

李議員雅靜：

不合法的有去列管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沒有管不合法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沒有去盤點看有沒有非法的？有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就是管合法的部分，沒有什麼非法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覺得你還是坐下好了。處長，謝謝局長。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處長，請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針對非法的土資場如果有檢舉或者是有通報，我們就會去…。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沒有列管？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目前是沒有收到有違法的。

李議員雅靜：

我跟你說有非法的，請你們去查，不管是環保局或是跟其他的單位一起通力合作，請你們先去盤點，先去查，我在下個會期會追你這個問題。另外，我期待也麻煩，我看到第 47 頁有一筆預算是申請設置土資場審查小組委員的出席費。也就是說如果現在高雄市還有合適的地方要申請設置土資場是可以的，高雄市沒有總量管制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沒有。

李議員雅靜：

土資跟土方一樣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土資場是針對土石方處理的場所，就全台灣來講，目前的土資場的需求是很高的，因應未來的整個國家重大建設，以高雄的整個負載量是不夠的，所以我們也是積極輔導有一些…。

李議員雅靜：

你不能有那麼多的土資場，你懂我意思嗎？別的地方都已經總量管制了，為什麼高雄還在不斷的設置，我記得我跟你們要過資料，不只 11 場，對吧？不只 11 場。能不能研究看看，我們怎麼去做有效的規劃，甚至做總量管制？這些去化絕對有，不一定要用堆置的。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今年內政部國土署針對土資場的法令有大筆的修正，包含後端的去化。目前也積極在邀集各縣市政府來研商，後續因為這幾個月以來像台南也被環保警察稽查到了。針對類似的後端去化以及剛剛議座有講到處理量跟總量管制，有開會的部分我們也會提給中央單位，我們希望明確的立法來執行。

李議員雅靜：

除了立法，我期待未來。已經設置的我沒辦法去管，可是你們要加強列管，

可是未來要新設的，我期待你們不是只有工務局審查，可能環保局也要，其他相關單位都要，你要加嚴其標準。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這個審查是全部各單位都有一個…。

李議員雅靜：

中央有母法規定對不對？〔是。〕你能不能加嚴？不然高雄全部都設土資場就好了，外縣市都來我們高雄倒就好了，都堆置在我們這裡就好了，高雄就是在收垃圾的嗎？焚化爐也收外縣市的，土資也要收外縣市的，都不用發展別的嗎？經發局局長說我們缺工業用地，你怎麼不去開闢工業用地呢？你懂我的意思嗎？哪來那麼多的地方可以設置土資場？所以想一下，一定有更好的辦法，不要無限擴張的放行土資場的設置，好不好？另外，我還要麻煩你們，水利局其實一直有在清疏，清疏的那些淤泥是有價賣給廠商的，也就是說他是依據營建法的相關規定做土方，這些土方計畫是要歸你們審，還是歸水利局審？拜託局長跟水利局局長，你們要橫向的去盤點好。截至今年以前，完全沒有土方計畫，所有有價賣給別人的這些淤泥，這些可以回收再利用的土方去哪裡了？高雄市政府完全不知道。我問工務局…。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如果是水利局辦的公共工程是由主辦機關自行勾稽。〔…。〕這個我們會再找水利局討論。謝謝。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陳議員善慧請發言。

陳議員善慧：

處長，我有接到一個陳情，就是包括使用執照審查和鄰損，我覺得建管處的態度不是很理想，態度很差。有時候民意代表去了解一下，是去了解，不是施壓。針對這筆 5,916 萬元的預算我主張擱置。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其他意見？你要不要說明？〔…。〕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白議員喬茵。

白議員喬茵：

我看到建築管理處有編了 5,900 萬元要來管理很多的公寓大廈跟大樓，可是我發現去年的預算是編 1.35 億元，今年只有 5,916 萬元，整整少了一半。是覺得我們這些大樓是不需要管理了嗎？有很多的防火設備不需要改善了嗎？還有很多磁磚外牆的剝落，也不需要去進行重新的拉皮了嗎？如果有需要繼續進行管理的話，為什麼預算會硬生生的少掉一半呢？請建管處長回答。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處長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我們原先編列的這部分，一部分是從城中城那個時候就一直沒有補助，後續這個預算都是屬於我們自己的，沒有中央補助款，因為今年的執行率還是有剩，這筆錢會留用到明年，後續如果補助完這個錢有剩餘，我們會多編列預算。

白議員喬茵：

113 年的執行率是多少？可能會算到 10 月對不對？你說有剩，我很好奇剩多少？你們編列了 1.35 億元。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等一下再請建管處長報告，有關議員講的公寓大廈的維修費用和防火避難設施安全檢查，以及外牆磁磚自動剝落，這部分是編在 113 年，今年是保留預算，114 年沒有編這筆。

白議員喬茵：

114 年沒有編，113 年就已經連 114 年的都一起編的意思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 113 年的錢，保留預算到 114 年執行。

白議員喬茵：

你是說今年他們如果要整修或者防火設備需要汰換，可以繼續用這筆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可以。

白議員喬茵：

那目前執行率是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你說剩下嗎？

白議員喬茵：

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應該還有剩下 7,000 多萬元的費用，執行了 36%。

白議員喬茵：

你說執行率多少？36%。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最多執行了 36%。

白議員喬茵：

113 年只執行 36%，代表你們沒有認真去督導業務，你們應該有看到新聞，有很多外牆磁磚剝落砸死人的案例，你們的執行率才 36%，對於火災的防護設備，也沒有加強給予一些協助，這樣你們是不是不認真負責你們的業務，我知道你們的流程，是大樓有需要來跟你們申請，還是你們主動進行推廣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有推廣，也接受他們來申請，但是民眾申請不是很踴躍。

白議員喬茵：

如果沒有很踴躍，你們要怎麼去處理這個狀況？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今年有責成建管處趕快再去印通告，把這個訊息通告到每個大樓的管理委員會，包括區公所也要辦理老屋的說明，還要寄明信片，到比較屬於列管的危險建築物去做推廣，我們是主動出擊。

白議員喬茵：

我們相信這些防火避難的設施也好，公共安全檢查也好，外牆剝落也好，都是跟安全息息相關，不只是住在裡面的人的安全，可能有時候會危及到路人，有時候天降橫禍也是有可能的，你們去年的執行率竟然只有 36%，我覺得太低，你們該做的已經都做了，譬如張貼在大樓的公告，但也沒有人去用你們，你們是不是可以想更積極的方式，裁罰是由你們負責處理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裁罰也是我們處理，只是裁罰管理委員會，但是金額都不高。

白議員喬茵：

所以裁罰他們也沒在怕。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還是會怕，這些防火避難設施及安全門是他們要去處理的，我們現在只是多一個補助的項目，他們來申請給予補助。

白議員喬茵：

如果去年只有執行 36%，那你們今年有辦法把剩下的 60% 多都執行完畢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繼續執行，但是我們沒有保證他們百分之百都會來申請，我們還是持續推廣。

白議員喬茵：

繼續推廣也是繼續張貼公告是不是？還是發文給各個大樓而已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發文給各個大樓、主動去推廣，雙管齊下。

白議員喬茵：

如果被你們發現不合格，一次裁罰多少錢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裁罰多少錢要問一下建管處。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依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屬於公共事務是處罰主委 1,000 元到 4,000 元。〔……〕目前我們都是罰主委 1,000 元。外牆磁磚掉落，我們要求有營造廠資格的廠商來做我們才補助，大部分補助的金額過低，民眾在整個廠商尋求的部分有困難，我們有去了解，我們也結合高雄市的土包工會以及營造工會，我們利用工會來轉介合格優良的廠商，讓他們提高意願來申請這項補助。另外，我們也主動發送明信片，通報這些曾經有問題的大樓，我們希望積極主動的找這些大樓來……〔……〕一般的大樓要找到土木包工業或者營造廠的意願都很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補充報告，你要做外牆磁磚掉落補修一定要有專業的營造廠商或者土木包工業的廠商來施作，一般如果住戶大樓找不到這些廠商，他們可能不了解這些產業生態，我們就會提供名單給他們媒合，他們可以找這些合格的廠商來施作。〔……〕請不到人。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沒有，他還是要核銷照片證明。〔……〕對。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其他意見？46 頁到 53 頁這筆 5,916 萬 8 千元，陳善慧議員先行擱置，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54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19 萬 7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先休息 10 分鐘。（敲槌）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坐，繼續開會。（敲槌）我們接續審工務局的預算，現在從新工處的歲入開始審，請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準備宣讀，可以宣讀了。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看新建工程處歲入部分，請看第 10 頁，科目名稱：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180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預算數 180 萬 9 千元，刪減 60 萬元 9 千元。請看第 11 頁，科目名稱：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預算數：795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說明欄：「1. 地租：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茄荳區興達段 77 地號，面積 120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費，附帶決議：聯碩案為假設置停車場真種電，因饋線通過新工處土地，於合約到期後不得續約。

請看第 12 頁，科目名稱：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7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請看第 13 頁，科目名稱：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1,623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請看第 14 頁，科目名稱：捐贈收入－一般捐獻、預算數：2 億 540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說明欄：「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 112 年 5 月 2 日高港工字第 1126550910 號函同意增加經費捐助－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貨櫃車專用道開闢工程（收支併列）」，附帶決議：建請新工處與交通局針對沿海路與南星路口，交通瓶頸路段現勘，研議解決方案後，預算始得動支。

請看第 15 頁，科目名稱：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6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裡就是新工處全部的歲入，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第 13 頁有一筆鳳山區過埤路北側車道改善工程，我問局長，處長，你站起來幹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處長欸！

李議員雅靜：

我說局長啦！局長。

李議員雅靜：

這一個拓寬的工程，我先藉這個機會謝謝工務局願意聽到民意，知道這裡經常發生重大道安事故，也藉由拓寬工程期待未來我們在道安上可以有更專業的一個規劃，包含右轉專用或者是汽機車分流，我們期待已久，這一條道路也做了一年多，到底完工了沒，局長知道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已經先通車了。

李議員雅靜：

已經先通車了，但是還沒完工驗收，對不對？〔對。〕那你要不要去現場看看它的施工品質到底是如何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去看，應該是不錯啦！

李議員雅靜：

做了一年多做不好，你還要等高公局，等到現在又沒有一個下文，然後你的人行道說要友善，也看不出來很友善，做得凹凸不平。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再去看一下！

李議員雅靜：

我才說先謝謝你們真的有聽到民意，看到地方交通安全的需求，但是施工的品質還是要兼顧啊！我也很擔心表面以下的施工，讓他們做到整個陷下去，包括我們那邊的大排箱涵，他把它做到裡面都是泥水塊，我在轉角就已經看到很多泥作、泥水鋪面都已經在水溝底了，差不多剩一半的排水斷面，我具體要求，歲入我當然沒意見，因為是大家好不容易去爭取的，可是施工的過程當中，你們溝通得不好，發生了很多爭議。聽說你們在這一個施工的階段裡面，人家覺得你們在刁難啦！光是計畫變更就變更了好多次，你有看過一條直線的馬路拓寬需要變更很多次計畫的嗎？沒有啊！但是你這個案子變更了好幾次，人家覺得你在刁難，高雄市政府不友善，對於外來的廠商不友善！這是第一點。

第二個，你們沒有確實覈實的去監工、督工，你們說完工了，不過我那天經過看那個坑坑疤疤的工程，包含側排、地下箱涵，整個都被破壞，那怎麼辦呢？我們還要再開挖一次嗎？哪來的預算？局長，你懂我的意思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去看一下，我請新工處再去詳細了解跟廠商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也跟本席約時間一起去，我跟你講我看到的狀況，你們看不到的，你們沒有去注意的，你們只想趕快完工驗收、交差了事就好了，好不好？〔好。〕預算、歲入我知道你們來回爭取很多次，我特別謝謝你們，但是施工的品質，你們沒有嚴格把關，給它放爛！我不知道你們是放給它爛還是怎樣，故意要刁難人家。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應該不會啦！我想…。

李議員雅靜：

但是人家確實是這樣感覺的，好不好？〔好。〕那你給我一個時間，盡速，

好嗎？〔好。〕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針對新工處的歲入，所有的歲入，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是不是照小組審查意見通過？小組審查意見第 10 頁有刪減 60 萬 9 千元，其他只有做了兩個附帶決議，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先處理預算，預算就照小組的審查意見通過，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決議）

第 10 頁到第 15 頁的附帶決議有兩個，就是在第 11 頁的部分有做一個附帶決議，給大家看一下，就是這裡，附帶決議就是針對聯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茄荳區興達段 77 地號（面積 120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費，所做的附帶決議為：聯碩案為假設置停車場真種電，因饋線通過新工處土地，於合約到期後不得續約。局長，這個沒問題吧！然後另外一個附帶決議是針對第 14 頁的部分，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 112 年 5 月 2 日高港工字第 1126550910 號函同意增加經費捐助－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貨櫃車專用道開闢工程，這個是收支併列，也做了一個附帶決議，附帶決議的內容是：建請新工處與交通局針對沿海路與南星路口，交通瓶頸路段現勘，研議解決方案後，預算始得動支。局長，這個也沒問題吧？有問題嗎？因為我們現在要做附帶決議，沒有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也做附帶決議，兩個附帶決議，新工處都沒有問題的話，我們就照審查意見通過，好不好？好，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看歲出預算，請看第 16-1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7,521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18-20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747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21-54 頁，科目名稱：道路橋梁廣場地景工程－新建道路橋梁廣場地

景，預算數 25 億 3,173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此科目編列償還捷運基金墊借經費，係未使用於資本門建設，而是用於財政局財務調度，變相排擠建設經費，爾後年度應避免此項編列狀況。三、邱于軒議員、陳麗娜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說明一下第 33 頁自治街的那個開闢道路。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33 頁。

李議員雅靜：

自治街那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鳳山區自治街 35 巷這個，對不對？1,179 萬元。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自治街總共 58 公尺，計畫道路差不多 8 米，目前沒有通行，因為居民來講…。

李議員雅靜：

這是誰申請的？我對你開闢道路我沒意見，但是你對你的內容不熟悉，所以我先擱置這一筆預算。另外再請教一下，對於我們跟都發局，還有你們前後會勘了很多次，開闢黃埔新村西五巷那邊，要開闢一個 12 米道路，是不是？〔對。〕你們目前計畫在哪？因為我看了，你 25 億元的預算完全沒編列進來，這不是今年提的，也不是去年剛提的，前年就已經開始了，你們一直說有計畫，計畫到哪裡？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黃埔新村西五巷總共是 3,485 萬元，包括土地費是 650 萬元，地上物是 2,300 萬元，如果要開闢，就要先找這筆地上物補償的經費，從這個部分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你已經找了兩年了，我在你的預算裡面並沒有看到這一筆預算。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我們再來找錢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你要找多久？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看今年，今年把它處理掉。

李議員雅靜：

今年可以找得到經費？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對啦！我今年一定要先找地上物補償的經費二千三百多萬元，這個部分比較大筆，其他的工程費就 OK 啦！工程費只要 450 萬元而已啊！

李議員雅靜：

那你要局長支持啊！局長願意支持嗎？不然你講，你已經給我開過一次芭樂票了，譬如大東公園，你的話我已經要打折了，我要有局長的承諾，局長，你知道他在講哪裡嗎？我現在一筆一筆翻，並沒有看到那一筆預算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當然是支持新工處提案向財主單位去爭取預算。

李議員雅靜：

需要三千多萬元的預算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當然，我們會提到市府來爭取預算，這個東西還要提先期計畫的一個預算，必須通過才可以。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這些都已經有設計規劃好了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沒有啦！那個…。

李議員雅靜：

設計規劃好了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議座，我們開始在設計規劃了。

李議員雅靜：

還沒設計？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今年 114 年我們先啟動設計規劃。

李議員雅靜：

預算編列在哪裡？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們有一個屬於先期作業的款項可以做先期作業規劃，那個部分來做設計規

劃，這條路我們先來做。

李議員雅靜：

局長，很多事情是不能等的，那一條道路很多人在爭取，包含地方的市民朋友，這裡影響到不只是只有道安問題，還有影響到生活圈跟觀光的問題都有，他層面比較複雜才會一直追著你們，那也期待拜託你們不要像這一件這樣子，拖了兩年連先期規劃都還沒有，只有盤點出可能需要多少預算，你們就要去找預算，遇到問題大家一起來討論，你們是連規劃都沒有，那拜託你們不要再發生第二次。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今年就先啟動規劃的內容。

李議員雅靜：

期待今年可以有一定程度的進度，〔好。〕另外我在歲出有看到五甲要做交流道？小港、五甲的交流道在哪裡？知道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那是以前的，那是歸墊的平均地權基金。

李議員雅靜：

不是呀，那條是在哪裡？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那個很久了。

李議員雅靜：

對，那是做哪裡？哪一筆？哪一個交流道的預算？怎麼到現在還在繳？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那是分年分期的在很早以前就有了啦。

李議員雅靜：

知道的旁邊那個起來講，是主任嗎？還是主任回答，不是，不然你怎麼知道？

我怎麼問什麼你們都不知道，不然這一整個歲出先行擱置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新工處的會計主任。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91年開始了這一筆。

李議員雅靜：

那還要付多久？我們預算多少？每一年付多少？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136 年。91 年到 136 年。〔…。〕五甲交流道 2 之 3 號的道路開闢工程這條嗎？你說的是這條是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要擱置二筆對不對？33 頁一筆，33 頁是自治街 1,179 萬元，第二筆是 35 頁的小港五甲交流道 53 萬 4 千元，第二筆擱置對不對？等一下，因為林議員富寶後面要發言，還有張議員漢忠，請林議員富寶發言。

林議員富寶：

新工處長，我翻不到旗山高 117 拓寬的經費？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原始主要是因為土地款來說比較多錢，我記得…。

林議員富寶：

哪有很多錢，8 千萬很多錢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有啦，這個部分我們也請議員幫忙一下。

林議員富寶：

局長，那條路已經在大會等二年了，我今年在這裡翻了很多次都沒有看到編列預算，你解釋一下為什麼今年還是沒有編列預算？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林議員富寶：

已經待了 2 年了，高 117 的工程費？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工程費是不多但是土地款比較大。

林議員富寶：

你們就把他放著，那時候怎麼沒有去協調？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現在土地款大概原則上是一年一千萬元左右。

林議員富寶：

局長，工程補助費多少錢？土地徵收費多少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請新工處查一下。

林議員富寶：

2千多萬元。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們還是會繼續努力來開土地徵收費。

林議員富寶：

局長，那天我就有和你們的聯絡員講過了，總共2千多萬元，議長，一條路的土地徵收費2千多萬元，你知道有多少人嗎？45個人。45個人你把它分成三年，如果是我，我也不要。一個才2千多萬元而已，我來翻這些預算都好幾十億元，市區裡面每條都好幾億元，我們那邊沒有一個七、八千萬元，看看都已經說多久了？從以前講到現在，局長，第一年你還有答應今年一定做，到現在又已經過二年了，我今年明年也沒有看到預算，你要我怎麼回去和旗山的鄉親交待？說明會也已經開完四年了，到現在都沒有消息。你們說的2千多萬元的徵收費，45個人你們要分三年，一個人要分多少錢？一個人都分不到幾十萬元你要分三年，你把那土地當成什麼，要丟掉的嗎？2千多萬元你再怎麼緊縮，你徵收就好了。那些地主都很高興，那條路那麼窄沒有五米長，你的計劃道路是12米都已經講多久了？這樣一年一年過都一直不要答應，我們大家都太好講話，我一直翻還是沒有，局長要怎麼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就是我們在土地徵收...

林議員富寶：

土地徵收才2千多萬元，處長也知道45個人分三年一個人才分多少錢？45個人2千多萬元，一個人分五十萬元，你要分三年是要怎麼分？如果是你的土地那你要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笑死人了局長。

林議員富寶：

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再...

林議員富寶：

那麼多人你還讓我請里長去溝通，讓大家簽名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再向主計爭取經費來...

林議員富寶：

市內編那麼多預算好幾十億元，在鄉下只有七、八千萬元而已，有那麼困難嗎？上次在你們的工作報告也有說稍微同情我們鄉下，照顧偏鄉這樣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再來努力爭取。

林議員富寶：

2千多萬元的地上補償費，45個人要人家分三年，難怪大家都不要簽名，是誰會簽名？你把那土地當成什麼？那難道不是土地嗎？一個人分不到五十萬元，你們要給人家分三年而且我又和你們拜託，請你們一次2千萬元拿出來處理，這個預算有這麼多，這2千多萬元連用都不用？今年有沒有辦補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請新工處來爭取。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們來努力看看。

林議員富寶：

不要再說努力看看，你已經答應我二年了，請你也稍為考慮一下，45個人要分2千多萬元，你還要把它分三年，如果是你，你也不要。如果是我，我也不要，當作人家的土地不是土地嗎？一個人分45萬元是能夠做什麼？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們來努力。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來努力。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要每次都講努力最後都沒有做到，聽很多次了，1,000遍了，來我們來講一下預算，張議員漢忠還要發言。

張議員漢忠：

處長，這些是我們用很久了才有這個預算，對不對？剛才不是雅靜議員說要擱置的這條是不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小港區五甲交流道這個嗎？還是自治街33頁。

張議員漢忠：

自治街有沒有提到要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

張議員漢忠：

我是要麻煩雅靜議員，自治街這一條巷道真的是我們爭取將近10年了，今天好不容易有編列，我是要麻煩雅靜議員這條不要擱置，這邊都是我們的鄰居，這條路連林副市長欽榮都有去看過，我今天是真的很開心爭取了10年，今天才有編列這筆預算，前年處長應該有和你說立德街，有關立德街在下個會期我一定要看到，這筆預算我要拜託雅靜議員，這條自治街我們真的爭取很久了，拜託雅靜議員這筆不要擱置，以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2還是OK？你要2次發言嗎？兩個都擱置嗎？請2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議長剛剛的讚聲，富寶哥，我們兩個都要再拚一點，漢忠叔這條自治街才開闢58米而已，就花了10年的時間了。處長，剛剛休息時間你來找我，我是不是特別跟你說，我很開心你們有建設，其實有建設我們都很開心。但我剛剛問的問題是誰去申請的？第一個你答不出來。第二個，我問的是你道路怎麼去開闢有沒有跟地方做過說明會，讓大家知道你開闢之後，是不是真的是友善的。因為你們最近的工程都很奇怪，你們做完之後我們還要跟著在後面收尾，我出於好意，你不用回答沒關係。我出於好意是要提醒你，為什麼要問有誰申請？還要問申請多久的時間？漢忠叔都幫你回答完了，10年的時間。開闢一條民眾都需要使用的道路需要10年的時間，我不相信，我現在提出合理的懷疑，我爭取2年、3年，富寶哥爭取2年、3年，供公眾可以使用的道路，你今年可以幫我完成，你可以跟我保證嗎？不然我一定跟你說這筆預算乾脆不要，自治街已經過了，我們提擱置是要問你到底發生什麼事情，你要怎麼設計，最起碼路型我們也需要知道吧！若是路型歪七扭八的，誰可以讓你通過。還有一個是為什麼在這裡，我也要知道，因為這裡附近發生過，我們有新的地主買起來之後，結果他圍起來不讓周圍鄰居經過，我不知道是不是那裡，我有意見，我想要了解，沒有什麼惡意。因為只要有建設，好的建設我們絕對支持。當然漢忠叔在講自治街這條我們沒有擱置，但是相對後面那一條我還是要擱置。

另外我還是要拜託黃埔那邊西五巷是不是？那個12米道路還是要拜託你們盡速完成。其實任何民意代表不會無緣無故要求你們去開闢道路，一定是有公眾需求，而且是多數需求，我們才會一直的拜託你們。這個請你們盡速把期程列出來，真的如數來完成，我一樣還是擱置35頁那筆預算。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雅靜議員就不堅持了，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當時在小組保留發言權，我想要做個說明，也讓所有在場的議員了解。

在 25 頁的 1.5 億的部分，這個科目裡面總共有 25 億，以往開闢新的道路，各方面其實都要靠這個科目的預算。問題還是出在如果遇到這個科目的時候，新工可能都會遇到的狀況就是很多的議員告訴你哪邊的路要開，但是經費拮据沒辦法開的問題。我們常常在要求的時候，現在有所謂的分年限之類的，但有很多的地主都不太會同意。也造成我們在地方上有些道路爭取了非常多年，但是還是沒有辦法做開闢，主要就是在土地款。因為這一條錢事實上它的編列，比較像是屬於財政局的財務調動。因為他要償還捷運基金借貸的金額，那就變成這個金額放在這個科目，它高達 1.5 億左右，事實上它也會排擠到其他在硬體建設的部分。如果有印象，每一年高雄市政府都會來跟我們講說，今年的資本門做了多少。那個資本門的比率，只要是列在這個科目，它就會顯現出來。所以事實上它的運用方式，反倒就是因為它的編列模式的關係，它可能就會排擠到其他的建設。這也是高雄市政府在處理預算，當年度整體的預算規模，如果是這樣子來使用，事實上它不會真的是當年度的資本門。因為你報的時候你的業績報出來了，你說有百分之多少是做資本門，那事實上就是並沒有。用這樣子的方式，反倒是讓地方上面很多需要建設的東西會被排擠到。我認為像這樣預算的編列應該要改進，每個地區的議員至少可以講出一、兩條要徵收的道路。處長你的看法如何？還有局長，對於這樣的預算編列，將來有什麼樣的解決方法。讓我們在預算上面，尤其地方上面很多道路還是需要開闢，原縣可能更多，原市有時候小小一條也開不了。你們對於這樣的預算編列，將來有沒有什麼改善的方法，是不是應該跟大家講。如果沒有提出來，可能很多的議員也沒有注意到這個細節，是不是請說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主要就是因為我們是配合捷運黃線，它出土端的部分我要先處理。這樣子會先從捷運基金去墊支，本來是要分 3 年，因為我要縮短利息償還的壓力，所以變成 2 年。從 114 年今年編列的這筆要償還給捷運基金之外，同樣的我們會循年度的預算直接來編列。至於議員所講的每個地區都有它新增開闢的道路的需求，我們就是要開闢道路之前，開闢道路剛開始會做說明會，就是…。

陳議員麗娜：

針對徵收土地款，往往就是最大不能解決的問題，你們有沒有想出更好的方法？因為你們現在即便說要分 6 年攤提，或是幾年去攤提，有些地主不接受的時候，你們有沒有變通的辦法？有時候我告訴你說可不可以 6 年後一筆給他。從現在開始講，確認要徵收，我等你 6 年，你 6 年後一筆給他，他可能也願意

接受，當然 6 年前跟 6 年後可能估起來的價格會不一樣。這個是看你們怎樣去衡量，或者是道路怎樣去完成，不然每一條都不通，每一個現在幾乎徵收的金額都愈來愈高，幾乎都沒有辦法解決道路開關的問題。你怎樣去解決每個在困難點上面的克服，我覺得新工處應該要有更多變的方法，而不是拘泥在原來的這些條件上面。事實上這些就會讓我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原先整個開關的工程，土地一般都占到七成或八成這麼高的金額。就如你所說的，今天開關這個道路一定會排擠到其他的道路，才有一個原則性的，就是地主是不是能讓我們分年分期。〔…〕當然沒有辦法以議員所講的這樣子，也有…〔…〕也有真的像議員所講的，有些的地主認為我只要一次領，可以排在最後面，當然這種情況是最 OK 的。我其他的分年分期可以…〔…〕有，我們現在有這樣子做了。〔…〕沒有，正如剛才議員所講的，有些地主來講我想要一次取得，然後可以排在最後面，當然我們是樂於見到這樣子的模式，我先把每人分年分期這樣的地主，分完之後最後再給這樣的地主，已經有這樣的例子產生了，跟議員報告一下。〔…〕有。〔…〕我們也來溝通看看，好不好？〔…〕只能這樣子，因為地主…〔…〕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都是個很好的創舉，就是很創意的想法，應該目前是可行，我有問過財主單位，他們說這個是可行。不過要先解決這個，但是一般地主很少說他要等 6 年後才領錢。〔…〕但是這 6…〔…〕對，這個我們可以來執行，沒問題，都可以做。但是我跟財主先講好，就是你每年編一點錢，到最後才給，一次給，但是前 5 年、6 年的部分必須要土地給我們去使用、開關。〔…〕那個等於是協議書的問題，協議書寫好一點就好。〔…〕但是我不能說現在 6 年以後給你錢，結果這 5 年都不要開關。〔…〕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沒有，這個就是協議價購的原則。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你道路先給我開關，然後我錢 6 年以後一定給你。〔…〕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是。〔…〕是，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想辦法來克服。〔…〕謝謝。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來整理結論。針對擱置的部分，就只有第 35 頁的 530 萬 4,400 元這一筆預算擱置，其餘的預算第 21 頁到第 54 頁就照案通過，有沒有意見？好。（敲槌決議）附帶決議的部分就是照審查意見通過，有沒有意見？謝謝。（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55-57 頁，科目名稱：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預算數 9,860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第 56 頁有一筆預算，它裡面你們在說明的時候，其實有提到在整地的時候發現垃圾約 2 萬立方公尺，這個是歸誰處理？這一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56 頁的哪一個地方？

李議員雅靜：

2 萬立方公尺。

主席（康議長裕成）：

立方公尺上面。

李議員雅靜：

對，這個歸誰處理？已經處理了嗎？處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知道 3 的部分，垃圾約 2 萬…。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是中海路代拆代建的部分，我們現在在處理，這個部分是由軍方來…。

李議員雅靜：

垃圾是軍方來處理，還是你們處理，不會不知道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濱海聯外道路的部分，是不是？

李議員雅靜：

對。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是我們來處理，市府編列經費來處理軍方的這個部分。

李議員雅靜：

垃圾是誰的？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什麼？

李議員雅靜：

垃圾是誰的？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那是…。

李議員雅靜：

2萬立方公尺的垃圾，不少耶！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對，那個是軍方那時候…，以新台 17 線經過那條路來說，剛好是他們之前，就是經年累月就已經在放垃圾，我們清出來的時候，才知道那邊有垃圾，所以必須要把垃圾移除掉。

李議員雅靜：

爲什麼是高雄市政府去代清呢？爲什麼是我們編列預算去清理呢？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不是，議員，這裡有新台 17 線是我們的需求，是軍方的地給我們開闢做新台 17 線的道路。

李議員雅靜：

這是生活廢棄物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是生活廢棄物，並不是污染的，就是一些垃圾。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有人亂倒垃圾，是不是？

李議員雅靜：

都什麼年代了，軍方還會把垃圾埋在營區內。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之前軍方、海軍的垃圾都差不多堆在那個地方。

李議員雅靜：

你們自己處理，你們怎麼處理？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們也是那個…。

李議員雅靜：

高雄市環保局的 4 座焚化爐現在已經滿了，塞不進去了，你那邊的 2 萬立方公尺要怎麼進去？你們現在開始整理和整地了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開始在整地，開始在處理了。

李議員雅靜：

那些垃圾現在要怎麼處理？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它那個是有一個合法的類似垃圾處理場。

李議員雅靜：

你講這個，一聽就知道你沒做功課。議長，這一筆預算先行擱置，好不好？

讓他們有時間去準備相關資料，因為這裡事關到 8,600 多萬元，好不好？謝謝。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好，OK。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是開闢新台 17 線所需要的部分，對不對？〔…。〕那個土地是軍方的，所以我們是代拆代建，謝謝。這一筆擱置，就是 8,604 萬 6 千元擱置，其餘的預算照審查意見通過，好不好？好，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往後翻至 07-072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歲入部分，請看第 9-9 頁，科目名稱：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167 萬 4 千元；請看第 10-10 頁，科目名稱：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預算數 4 萬元；請看第 11-11 頁，科目名稱：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 99 萬 4 千元；請看第 12-12 頁，科目名稱：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 千元；請看第 13-13 頁，科目名稱：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1 億 9,463 萬 8 千元；請看第 14-14 頁，科目名稱：捐獻收入－一般捐獻，預算數 4,387 萬 3 千元；請看第 15-15 頁，科目名稱：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3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歲入的部分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處長，請教第 13 頁的預算全部都是補辦預算嗎？今年會…。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都是中央政府的補辦預算。

李議員雅靜：

今年會有新的計畫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現在目前我新的計畫總共有 5 億元，有些有提到議會來，後面我們還會繼續來辦理整個墊付案。

李議員雅靜：

5 億元有進議會了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幾個案子有進議會了。

李議員雅靜：

是，所以這些都是已經完工的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像輕軌的 C24 到 C32 已經完工，在高齡的已經完工，都是補辦預算，後昌路……

李議員雅靜：

行人及高齡者友善示範區，我可不可以請你說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是道安會報，交通部道安會報所訂的計畫，全國只有補助 10 處。它是路口還有高齡者比較多的地方，我們就跟社會局來協調，選擇在長青活動中心做一個路口，包括停車場往後退，人行道把它加寬，然後做一些可以讓他活動的，包括整個座椅，還有一些候車亭都會做改善。

李議員雅靜：

所以今年還會有相關的計畫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只要中央政府有計畫下來，我們都極力在爭取。

李議員雅靜：

你這個就沒有延續，截至目前為止，沒有延續就對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他只要有計畫下來，我們就會爭取，目前是沒有這個計畫。

李議員雅靜：

好，繼續。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後續的話，像後昌路今年我們已經開始在執行，那個要細部設計，細部設計

以後，要送國土署來審查。中山一路也是一樣，我們召開說明會了，那些規劃設計昨天也跟國土署作報告，只要國土署的計畫有超過 2,500 萬元，都要送到國土署去審查。像鼓山區是一個運動中心，包含結合舊中山國小，有做整個的體育園區這些，把它周邊的人行環境，包括人行天橋拆除，這個部分…。

李議員雅靜：

這些都是人行道的部分吧？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人行環境，中央的人本環境計畫。

李議員雅靜：

人行環境跟人行道不一樣？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永續環境，目前中央在對口有兩個。

李議員雅靜：

你可以說白話文嗎？你到底這些預算都拿去做什麼？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做人行道。

李議員雅靜：

人行道，對不對？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人在走的。

李議員雅靜：

我跟你講人行道，你又硬要解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做人行道。

李議員雅靜：

人行道。處長，我要特別拜託你們在設計規劃的時候，真的要先考慮到使用者的角度，還有用路人，包含汽、機車，用路人的角度去設計規劃，不是你們設計整個拓寬轉角就絕對百分之百是對的，我在上筆預算的時候就有特別提。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跟…。

李議員雅靜：

如果硬要這樣設計的話，請你們加強警示相關的配套，你懂我的意思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知道，在凸高處那裡會加強警示，路口這一部分，我們會加強警示。

李議員雅靜：

對，不然其實很危險，晚上有時候會看不到，尤其是長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沒有，這個…。

李議員雅靜：

我還是要回來南京路這一條，南京路是新工處，還是你們做的？我不知道。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做的，這個我們會特別注意。

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南京路，尤其靠近國泰路這一段，這大半截其實沒有做得很好，很多人反映在斜坡道，道路到路口斜坡道的部分順接不好，常常會發生擦撞，會擦撞就表示你們的道路跟人行道傻傻分不清，有時候是顏色的延伸都是水泥的灰白色，大家會看不清楚。我記得我有拜託你，在南京路的衛武營出口段的對接口，我們有畫黃、黑警示的標線，對不對？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他們這邊有加上去。

李議員雅靜：

這樣子就差很多了，民眾會反餽給我們，他們覺得早上四、五點去運動的時候也可以看得比較清楚。我藉這樣的個案案例提醒相關單位，不管是新工處或者是道工處，你們麻煩在設計規劃的時候這些真的要設計進去，不要再跟我講法沒規定、法律怎麼樣，其實真的要依老百姓為依歸，好不好？謝謝處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於其他的預算有沒有意見？都 ok 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看歲出預算，請看第 16-1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9,76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18-20 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618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一、照案通過。二、其中第 19 頁「一般業務－業務費－土地租金」說明欄：
「為配合市政建設辦理工程開闢所需土地租賃費用：1.擴建路（前鎮街－大華路）人行環境及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租用鐵路局土地租金。2.台鐵小港區大業段 936 地號等 16 筆土地租金。」，附帶決議：建請向台鐵商討無償代管事宜。

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就照審查意見通過，附帶決議也是照審查意見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

請看第 21-25 頁，科目名稱：公共設施養護－公共設施養護及改善，預算數 12 億 9,314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請白議員喬茵發言。

白議員喬茵 :

我們有一筆是 1,800 萬元的補辦預算是補辦 112 年的高齡者的友善示範區，這個詳細的計畫是什麼？為什麼是補辦 112 年，113 年就沒有這個計畫了嗎？這 10 個地方是怎麼挑選出來的？誰可以幫我回答？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請說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因為這個是道安會報補助的，他補助的是全國只有 10 處。

白議員喬茵 :

我們分到幾處？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我們分到一處。

白議員喬茵 :

就一個地方而已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對，一個地方，全國是 10 處，我們爭取到這一處。

白議員喬茵 :

是前年的嘛！〔對。〕去年 113 年就沒有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去年就沒有這個計畫了。

白議員喬茵 :

沒有這個計畫了，你覺得這個計畫應該值得再繼續執行下去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這個計畫像我們在做人行道的改善也是符合這個規範，就是對高齡者要特別

的友善。

白議員喬茵：

高齡者的友善示範區跟一般的人行道有什麼不一樣？差別是什麼？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道安會報的經費，他給我們的計畫是在高齡者出入比較多的地方，當然有這個計畫我們就去申請，就選擇在長青綜合活動中心，剛好那裡有一個連續植栽帶。我們就想說做像日本一樣，如果植栽帶有一些護欄讓高齡者可以坐下來，候車亭再調整一個方向。

白議員喬茵：

大概幾公尺？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大概只有 100 多公尺而已。

白議員喬茵：

100 多公尺喔！如果你們認為這是一個值得再繼續推動的計畫，其實也可以向中央建議，畢竟我們也是慢慢的步入高齡化社會了，對不對？〔對。〕2025 年我們的老齡化人口會來到 25%，65 歲以上的長輩，等於占我們的四分之一。如果它跟一般的人行道不一樣，譬如說可以隨時坐下來休憩，或是推輪椅也比較好推，可能老齡者的視線也沒這麼好，眼睛也沒這麼好，可以少一點障礙物，這當然是好事一件。不是說我們只是被動的，中央給我們錢就做，沒有就算了。其實地方政府還可以有一點點主動的意見在裡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如果申請到中央的計畫路段，有些長輩比較多的地方，我們會考量進來。

白議員喬茵：

我比較好奇的是你說全國有 10 個地方，可是高雄也算是嚴重老齡化的地方，為什麼我們只分到一個地方？其他 9 個地方分別在哪個縣市你知道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也不會去問，就是提計畫去的時候就爭取到了這個計畫。

白議員喬茵：

我們是只提一個計畫嗎？還有提哪裡？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提這個計畫，就是提四維路的長青活動中心。

白議員喬茵：

我就是剛剛那一句話，如果覺得這個計畫還不錯的話，我覺得也可以主動跟中央來反映，看可不可以繼續來推動。

另外我們現在鋪路有分兩種不同的基底，一種是轉爐石，一種是瀝青，是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轉爐石不能當基底層，因為它會吸水膨脹，不能當基底層。

白議員喬茵：

不是每個地方都有轉爐石，對不對？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是在面層上，因為轉爐石的抗壓強度比較強。

白議員喬茵：

它會用在什麼樣的路段居多？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車流量比較多的，像是上次國土署署長有下來，我就跟他建議說像翠華路跟德民路，這部分是不是能夠補助我們用轉爐石來鋪設。

白議員喬茵：

德民路原本不是轉爐石對不對？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一般的天然粒料。

白議員喬茵：

一般的天然粒料，為什麼當初沒有想說就直接鋪轉爐石上去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轉爐石是最近市政府跟工程會合作，也為了促進整個循環經濟有修訂規範，早期是沒有用轉爐石。

白議員喬茵：

因為其實我們也知道德民路的狀況，你剛剛鋪完之後馬上又破洞，又補又破洞，其實代表它的抗壓強度是不夠強的，對不對？〔對。〕既然你們現在有這個轉爐石的工法，你們未來有打算重新去評估高雄市重車頻繁輾壓的路段以及車流量頻繁的路段去做一個統計，並且加入這些抗壓性強度高一點點的材料嗎？有沒有辦法未來做這樣的統計？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目前都這樣來處理，一般我們巡查的時候如果看到有基層有破壞，有車轍…。

白議員喬茵：

你是說看到有破洞才去加強嗎？沒有辦法事前先去做評估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它如果有車轍，就是 AC 的表面上會產生隆起的這部分，可能我們會打 DCP。

白議員喬茵：

所以還是事後看到如果有破損或隆起，你們才打算全部重新做處理，沒有辦法事前去評估哪條路的車流量比較大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是事前，事前就有在處理了。

白議員喬茵：

事前怎麼處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事前有看到隆起的話，路面 AC 有被擠壓，我們會打 DCP。

白議員喬茵：

我講的是你們後來才看到最後呈現的結果就是隆起，可是我現在想問的是，任何的狀況都還沒有發生之前，你們沒有辦法重去評估高雄市哪條路的重車輾壓是比較頻繁的嗎？哪條路的車流量是比較大的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有，重車輾壓的地方我們都知道，像沿海路都有。

白議員喬茵：

你們有盤點出哪幾條路了嗎？〔有。〕我是希望說不要每次都一直重複鋪，每次都用一些抗壓性沒有那麼強的材料…。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會加強這部分，像高速公路周邊的交流道我們都會加強。

主席（康議長裕成）：

預算都沒有意見嗎？雅靜議員，剛剛白議員喬茵講的第13頁就是跟李議員雅靜剛剛講的是同一個，一個是歲入，這邊是歲出，四維路長青中心前面的…。

李議員雅靜：

150萬元那個。

主席（康議長裕成）：

配合高齡者的相關改善。

李議員雅靜：

我看到一筆預算還滿開心，其他局處可能可以依照這樣辦理，因為我看新工處沒有編列。第21頁我有看到道工處今年有編列「依據參與災害防治法所訂定的一些復建工程，具有高度危險性的工作辦理投保意外險」這個是 for 風災、天災的時候，對不對？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搶修的時候同仁有出來。

李議員雅靜：

這一筆是新的嘛！〔對。〕謝謝處長的用心、認真，爭取到預算，其他處如果沒有編列這筆預算的，你需要在天災的時候出來搶修的，請你們去找預算出來，不然用局長的私房錢。第一線人員真的很辛苦，所以特別謝謝志東處長，把這麼重要的預算編列出來。其他的局處如果有在電視機前面的，其他局處請你們也依照這個法去辦理。

處長，第 24 頁，我們有一筆是道路及橋梁公設的改善先前公共設施的普查建置費，這是什麼建置費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調查的，就是一般我們的道路有一些人行道普查，人行道都是照現在的資料去參考的。其實人行道普查，包括它的淨寬是多少？有什麼公共設施？按照國土署的規定是必須把這個資料建置起來。

李議員雅靜：

本來沒有做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陸陸續續都有在做。

李議員雅靜：

我們這是第幾年的計畫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持續的，因為我們這個計畫裡面都有一直在做。

李議員雅靜：

都有一直在做。那目前我們現在建置的…。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現在的人行道剩下楠梓跟左營。

李議員雅靜：

這應該不是人行道，它應該是道路跟橋梁，你們建置了什麼？24 頁 909 萬 6,000 元的那筆預算，道路及橋樑等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先期作業費及公共建設的普查建設，這到底普查什麼建置？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計畫是說高雄市的橋樑有 1,396 座，還有行人的橋樑，這個計畫有普查過了，有些要修繕的，我們都把它編列在這裡面。

李議員雅靜：

所以那是一套系統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李議員雅靜：

那你都會列管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會列管。

李議員雅靜：

除了橋樑以外，道路你列管多少需要去修繕的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道路列管的是 6 米以上的道路，議座所建議的案子都有錄案，現在就是經費。

李議員雅靜：

除此之外呢？你們有很多的盤查費人事費，雖然你們沒有，企劃處有啊！管挖中心有啊！可以請他們幫忙支應，那些都跟道路有關係，局長，可不可以？高雄光是鳳山超過 15 米的道路就有幾條？超過 10 年以上都沒有來刨鋪過的有幾條？道路坑坑窪窪的有幾條都沒有列管的，你知道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手中都有列管啦！

李議員雅靜：

概念是這樣子，但是你們沒有列管。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啦！我們現在一年要刨鋪的道路就有 14 億元。

李議員雅靜：

預算編再多還是不足，如果要做就要做根本一點，為什麼？你如果有列管，我也期待你們可以介接給民政局，讓他們有這樣的一個系統，可以去管理他們 6 米以下的巷道，讓他們去通盤檢討完以後，可以列管哪些優先順序，好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

李議員雅靜：

其實這筆預算說多也不多，因為你要負責全高雄市的道路，但是我期待它有更多元的功能，不是只有 for 這樣子而已。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自己有一個道路養護資訊系統，可以結合所有，包括公所裡面的道路，我們什麼時候刨鋪過都有記載，什麼時候開挖也有記載。

李議員雅靜：

這個就叫做疊床架屋，又重複編列一筆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沒有重複編列，這是我們道工處的施工。

李議員雅靜：

這個系統跟你們的有什麼不一樣？這筆就不用了，幹嘛要這麼多系統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一定要用啦！

李議員雅靜：

你可以不要這麼多的系統，你不要製造承辦人員的困擾好不好？他們還要輸入資料、還要盤點資料。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包括所有橋樑的建置費。

李議員雅靜：

那你可以把它建置在你剛剛說的道路相關的系統，不要那麼多的軟體。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有在使用，包括整個系統。

李議員雅靜：

你可以整合啊！你沒有整合，這筆預算我怎麼給你呢？我有意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目前都有整合，包括新工處。

李議員雅靜：

沒有…。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啦！我們的系統可以給議員看，我們的系統是怎麼樣做的，這個還有包括先期普查的建置費。〔…〕不是，那是另外的 3D。〔…〕它會併我們的道路，挖管是國土署特別要求要有合併的資料，我建置的這套系統是我所有的公共工程，包括我們的道路養護，現在很多不是靠人工作業，你把它建置上去之後，以後就會有系統性的產出，包括道路什麼時候鋪過、有沒有什麼問題，這些我們都可以追蹤，我可以去調查這些東西，我們每一筆預算對於道工處而言，每一筆預算都非常的珍貴。〔…〕好。〔…〕好，沒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往後翻至 07-073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歲出部分，請看第 7-9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8,854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

請看第 10-12 頁，科目名稱：違章拆除業務－違章拆除、預算數 732 萬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

接著請往後翻至 07-074 公園處單位預算歲入部分，請看第 10 頁，科目名稱：統籌分配稅－特別統籌、預算數 500 萬元。請看第 11 頁，科目名稱：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78 萬 8,000 元。請看第 12 頁，科目名稱：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167 萬 3,000 元請看第 13 頁，科目名稱：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預算數 3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第 10 頁到第 13 頁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

針對第 11 頁的預算具體建議處長，每一個公園能不能像大東公園一樣，都有一個志工巡守隊，他們可以管幾個公園，不然那些公園都非常髒亂。最近有一個公園新建好了，現在還在養護期間，但是民眾自己拿樹木去那裡種、還有在那裡種菜的，你們也不管理，等到樹木長大之後，萬一樹形不好，你們到底要不要移植呢？到時候你又說護樹團體有意見，都是你們的話，你們的人力不夠，也不去管理。我能不能具體要求你們，因為罰金罰鍰沒有很多，歲入沒有很多，我不是要以罰金去究責誰，而是第一個，你們宣導的力道到底夠不夠？第二個，你們有沒有相對的人力，想個辦法，像大東公園其實就做得很好，雖然那是民間自組的一個巡守隊，但是他們很落實，也確實在協助我們，不管是環境衛生或是騎機車進入，他們也會幫忙勸導，包含街友的部分、包含有人亂種樹，他們都會幫忙去宣導和勸導。我覺得像這樣公私通盤合作，其實可以達到最大的一個效果，為什麼你們不要比照？我不知道你們還有沒有其他方法，但是我覺得這是地方上的事務，你看有很多人在公園裡面種樹、還有種蘭花的，反正你的公園裡面被別人種了很多的東西，不是說好或不好，既然那是公物、公有的東西，那你就好好管理啊！不要到時候發生事情，譬如樹木移植這件事情，你們該做的不敢做，放任大家隨意在你們的公園裡面設置一些不是你們原本設置的東西。處長，你要不要回答一下呢？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請處長回答。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議員剛剛提到的大東公園就是一個很好的範例，他們有一些志工巡守隊，所以未來我們也在想，今年開始找一些團體來認養這些公園，目前我們公園有 846 座，大概有 200 處是請里辦公處來協助維護，有 30 幾處是企業團體認養，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來加強，找一些企業團體或志工來認養。

李議員雅靜 :

我可能要麻煩你們宣導，他們要認養我們都很開心，可能在公物的維護上，你們要加強宣導。〔好。〕不然公園到處都是別人種的樹，沒有你們種的，因為你們種的樹都不會活，都歪掉了，剩下的都是別人種的，你懂我的意思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我知道。

李議員雅靜 :

還有人種龍眼樹、木瓜樹、沙漠玫瑰的，什麼都有，那天還有人種了一整排的草花，這個可能要麻煩你們好不好？〔好。〕你給我具體配套計畫，我要求一定要這麼做，現在公園處及工務局的人力本來就很短缺，如果你再不想辦法結合民力，其實未來更沒有人敢去工務局，好不好？以上。〔好。〕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第 11 頁到 13 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

請看第 14 頁，科目名稱：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565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看第 15 至第 16 頁，科目名稱：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 5,838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其中第 15 頁「租金收入」說明欄：「高雄高爾夫球場案土地年租金收入。」預算數 5,387 萬 4,000 元全數刪除。請看第 17 頁，科目名稱：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7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看第 18 頁，科目名稱：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67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看第 19 頁，科目名稱：捐獻收入—一般捐獻，預算數 47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看第 20 頁，科目名稱：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6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

我還是要拜託處長，既然有公司認養，有一些合約契約在，請你們務必要求，也要確實去覈實說他們有沒有真的實際去做相關維護、維運的動作，而且是要定期，定期和不定期都要，不然有一些它只是為了認養而認養而已，到底有沒有做，沒有，還是各里的環保志工隊在協助，或者是請你們的人在協助，這是不對的。如果要認養，我要麻煩你們，是不是有罰則，這樣才能有一些警示的作用，雖然這個罰則不是…，我們不是真的要罰它，但是真的有的企業是為了認養而認養而已，在我們鳳山就有，好嗎？然後另外再請教一下，目前大東公園兒童遊戲場的進度為何？第 18 頁這邊。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請說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兒童遊戲場已經蓋好了，現在…。

李議員雅靜 :

結束了嗎？驗收完了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對，還沒完全驗收，實際上我們已經把圍籬拆掉，民眾可以在那邊使用了。

李議員雅靜 :

你沒有驗收，讓人家進去，會不會有什麼安全的問題？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這個我們還有保固期間。

李議員雅靜 :

我說會不會有安全的問題呢？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這個我們平常都會巡。

李議員雅靜 :

有沒有去試驗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剛好昨天我有去那邊走過。〔是。〕狀況應該還好啦！

李議員雅靜 :

還可以？〔對。〕這個也要麻煩你們，要定期去維護保養，〔好。〕不要像五甲公園，我們號稱鳳山第一個全齡式的公園，就是兒童遊戲區那邊，你們所謂的特色遊戲場那邊，設置完大概不到半個月，一下子那個鐵做的部分就歪掉、壞掉，焊接了好幾次，因為你們沒有確實在維管，也沒有去巡查，每一次都是靠我們去通報你們，這是不對的，所以爾後只要有這些建置案，你們都要

附帶說他們定期檢查和維管的頻率是多少，要把它列在合約書裡面。〔好。〕
這要麻煩你們，特別提醒你們。

主席（康議長裕成）：

到目前為止有沒有其他意見？第 14 頁到第 20 頁的預算，我們是不是照審查意見通過？小組審查意見跟大家報告，第 15 頁就是高雄高爾夫球場土地年租金收入是全數刪除，沒有意見就照小組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看歲出預算，請看第 21-23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2 億 1,770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處長，針對風災第一線人員搶救災害的時候，這些人員有沒有加保天災的相關保險？預算編列在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我們這個有保險。

李議員雅靜：

在哪裡啊？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第 28 頁。

李議員雅靜：

在第 28 頁，不是編列在業務管理費用裡面？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我們編在第 28 頁。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28 頁。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在保險費，第 28 頁有一個公共設施養護費。

李議員雅靜：

就另外放…。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對，有一筆…。

李議員雅靜：

一樣是這個，但是你編列這個預算夠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去年是夠的。

李議員雅靜：

你跟道工處是不一樣的業務，你管轄的土地可能…，有啦！差不多多啦！但是你的人力，你們真的是第一線人員耶！〔對。〕你不要到時候還要叫公所的里幹事、經建課的人去做公園處的事情喔！你這預算夠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去年是夠啦！如果不夠，我們會在相關的業務費來做調整。

李議員雅靜：

確定喔？〔對。〕下次請你編列預算的時候，覈實甚至可以稍微多編，因為我知道你現在人數沒有那麼多，〔好。〕可是未來你人力的需求會愈來愈多，麻煩你們保險費可以稍微多編沒關係。〔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14萬元這個是不是？

李議員雅靜：

那個是…，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14萬4,000元這個？

李議員雅靜：

因為那一看就知道可能不夠，對不起，我們是到第23頁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21到23頁。

李議員雅靜：

以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那個是第28頁。第21到23頁剛才還沒敲對不對？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24-26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6,338萬4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建請市政府針對已達報廢年限之工程公務車輛，基於公共安全及人員使用問題，應優先汰換。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附帶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27-35 頁，科目名稱：公共設施養護－公共設施養護及改善，預算數 23 億 7,954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邱于軒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議員文益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處長，之前我們有在爭取中央公園城市光廊，現在的進度到哪？有沒有遇到什麼困難？請處長講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黃議員文益：

還是局長答復？哪一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城市光廊風華再現的進度。

黃議員文益：

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先回答，然後等一下再請公園處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這個部分已經都規劃完成，就是包括整個前段，到五福路這段與中山路這段都已經有做初步規劃，準備要啟動…。

黃議員文益：

今年度的預算有編施作工程的費用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編在基金，好像基金有編這樣的預算，請公園處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公園處說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剛剛局長有報告，目前規劃的概況差不多有了，我們有跟相關的綠建築基金申請規劃設計費，大概 600 萬元，要做比較細部的規劃設計，規劃設計完以後再來爭取相關的經費。

黃議員文益：

所以今年度是不會施作？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今年度我們會先做規劃設計。

黃議員文益：

今年度做規劃設計？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把它整個做完整以後再來爭取相關的經費。

黃議員文益：

所以今年做規劃設計，預計明年開始施作？是這個概念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對，我們明年看是再爭取相關的一些工程費用。

黃議員文益：

我知道預算有限啦！但是…。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工程費用我們估算大概要五千多萬元至六千萬元。

黃議員文益：

要五千多萬元至六千萬元？〔對。〕那做起來是會非常的讓人家眼睛為之一亮的才對啊！所以今年規劃，〔對。〕明年找經費再編明年度的預算？〔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李議員雅靜發言，第 27 到 35 頁。

李議員雅靜：

第 29 頁有一筆保全費用，這裡是涵蓋多少公園？第 29 頁一千多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這個部分包含一些大型的公園，還有我們一些…。

李議員雅靜：

大型是指多大？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比如說衛武營、中央公園，甚至包括…。

李議員雅靜：

面積多大才有保全人員？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大型公園，我想大概 3、4 公頃以上，我們會有人去巡。

李議員雅靜：

所以沒有一定的標準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沒有，就是依照實際的需求，包括像一些堆置場或是苗圃，我們也需要這些保全，因為這些比較需要有人去做維護。

李議員雅靜：

他們負責什麼工作？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他們就是人員的進出，包括保全的部分，包括公園有時候我們會到現場去看是不是有民眾有違規等等的事項，我們會請相關的保全人員來幫我們看一下。

李議員雅靜：

他們可以幹嘛？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他們就是把一些訊息提報給我們，我們的人會去做巡查。

李議員雅靜：

如果遇到違規怎麼辦？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遇到違規，我們會先勸導，會通報給維護隊的同仁去做處理。

李議員雅靜：

就是沒有實質的作用嘛！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但是就是能夠先了解公園的狀況。

李議員雅靜：

給我他們的業務項目，不然這 1,000 多萬元…。〔好。〕

另外針對上次業務部門質詢的時候，雅靜有特別要求針對天災是不是可以先行，我也拜託主計處，是不是在災準金的部分，我們先每一年包含工務局你們提撥一筆災準金是 for 公園，譬如公園管理處，你們要先辦理招標，未來在因應這些天災的時候，業者要隨時 stand-by 幫我們救災用，你們有開始執行了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這個其實我們每年在整個開口契約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災準金的部分。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災準金的部分，我們現在等主計處給我們災準金部分的錢，我們就會來…。

李議員雅靜：

所以上次本席在質詢，你們也是在議事廳公然說謊就對了，你說了都不算數，現在還要等主計處？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沒有，災準金每年初會給我們 1 億元，這個 1 億元我們就會去做一些發包。

李議員雅靜：

你們做了哪些事？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因為…。

李議員雅靜：

For 公園處就有 1 億元？你有 1 億元的預算為什麼還要讓各公所疲於奔命？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上一次是因為山陀兒真的是比較大。

李議員雅靜：

好，我不管上次，我現在針對天災的事情拜託你們、要求你們先準備好。〔好。〕開口合約你們先招標，但是你們的廠商拜託不要跟其他局處有重疊到。未來如果真的有像…，期待沒有，但如果又有山陀兒那樣或是凱米那樣的風災、雨災，這些廠商、業者什麼時候該怎麼去配合你們，第一優先喔，不能說我還有水利局的工作或我幹嘛，我人力籌不出來，沒這回事，你們怎麼做好萬全準備？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好，這個我們後續會依照議員提的部分來做。

李議員雅靜：

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你說一次。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譬如災害來以後，因為我這邊本身有一些契約商、合約商，災害準備金…。

李議員雅靜：

我不要你原來公務上有的那些合約。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對，這樣會重複。

李議員雅靜：

因為我們本身做自己的工作都做不完了，有時候叫你們都說人員不夠，還在某處施作，能不能另外再找一些支援的廠商？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可以。

李議員雅靜：

這樣才不會造成像這一次，你一下做不來，你請民政局協助，民政局去請各區區公所協助，這些區公所平常沒有在維管這些公園，他哪來這麼多的機具？你又要求在一個禮拜內要完成清疏的工作，所以你們沒有準備好造成別人的困擾，你們如何在這件事情的過程當中檢討你們自己，用你們原有該有的災準金去準備好這些事情呢？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我們就針對這個，相關的災準金來了以後，我們來做一些發包的動作，然後這個等於就類似開口契約，那能夠跟原來那些廠商做一些區隔，這樣就不會造成災害來的時候，有時候廠商要做我們自己的工作。

李議員雅靜：

搶成一片啊！你給我一個計畫。〔好。〕這樣欠我好多計畫了，我拜託你，因為這…。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好，沒問題。〔…。〕好。〔…。〕可以，謝謝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如果沒有其他意見這一筆預算就照案通過，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拿出貳-16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等一下，我來處理時間，上午議程就到工務局預算全部審議完畢，延長到審議完畢，好不好？謝謝。（敲槌決議）好，請繼續唸。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6-6 頁，工作計畫：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1,129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7-8 頁，工作計畫：基金用途明細表，預算數 1,109 萬 2 千元。委員

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拿貳-17 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請看第 7-7 頁，工作計畫：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3 億 2,009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8-13 頁，工作計畫：基金用途明細表，預算數 3 億 6,60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其中第 8 頁「改善及推動永續綠建築設備與設施－服務費用－旅運費－國外旅費」預算數 28 萬元，刪減 8 萬元，附帶決議：本基金編列之國外旅費，請於 115 年度編入工務局本預算。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今天好像都是你專屬的時間，李議員。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要不要說明第 12 頁有關補助公園處，你去興建親子遊樂園也在這一筆預算嗎？局長，在第 12 頁最下面一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在第 12 頁。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這個是有補助公園處的部分，就是臺鐵機廠部分的那個親子遊樂園。

李議員雅靜：

有嗎？〔有。〕你動支這一筆多少？在這裡多少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計畫是編 1 億元，跨年度執行。

李議員雅靜：

這裡編 1 億元嗎？〔對。〕我看本年度是 8,000 萬元，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應該是 1 億元。

李議員雅靜：

也就是去年應該是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去年沒有編。

李議員雅靜：

去年不是 2,000 萬元嗎？不對，2 億元，2,000 萬元，2,000 萬元嘛！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去年 2,000 萬元，對。

李議員雅靜：

今年編列 8,000 萬元，8,000 萬元要做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8,000 萬元，因為那個是屬於原來的建築物要改建以後，又要去拆除，還有一些基礎的設施。

李議員雅靜：

你們所謂的綠建築，只有光電而已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不一定，綠建築的工程非常多，包括今年綠建築可以做公園，可以做人行道，這個部分都把它納進來。

李議員雅靜：

你的人行道跟綠建築會有什麼直接關係呢？你要怎麼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它也是算綠建築相關的設施、環境的一種，這在當時我們在修改這…。

李議員雅靜：

我是說你的人行道要用什麼概念去做，會跟綠建築有相關性呢？因為我看你們的計畫，除了光電設施以外，其他跟綠建築完全沒關係，怎麼會動支 8,000 萬元呢？去年 2,000 萬元，今年 8,000 萬元，所以你在這個計畫裡面，到底哪些設施是跟綠建築有關係？我只問這樣子。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綠建築包括高雄厝的基金進來以後，它就是相關的設施都可以用，就是有關綠建築方面的，或是一些行政，或一些調查，或一些工程都可以用。

李議員雅靜：

就是要推動綠建築。在臺鐵高雄機廠貨車工廠活化利用計畫裡面，這個計畫什麼樣的事情、什麼樣的建設跟綠建築有關係？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它是屬於相關的，相關的都可以，這個在綠建築就是相關都可以。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處長，你來回答。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處長，請回答。

李議員雅靜 :

我這樣的問題夠清楚嗎？除了光電設施以外，還有什麼是跟綠建築有關係？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主要因為它整個上部結構要做整理，才能夠蓋所謂的太陽能板，整個太陽能板發電總瓦數大概是 1,700kW，算滿大的面積，整個發電可以發到 200 多萬度。

李議員雅靜 :

我剛剛就說除了光電設施以外，還有什麼是跟綠建築有關係？因為光電設施也不是要你花錢，是廠商建置的，對不對？是你們買斷的嗎？光電設施是你們買斷的嗎？所以處長不知道，這個不是你的案子嗎？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對，沒有，我們有分工，上面那一部分是建管處協助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

建管處長，這個是你們買斷的光電設施嗎？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請沈崑章處長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

我們未來會以招租的部分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

用租的，你其實也沒有花什麼錢，那跟綠建築還有什麼東西可以扣得上關係？這個公園跟綠建築有什麼關係扣得上呢？你怎麼會動支這筆預算呢？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

我剛剛提到就是說因為上部的一個，因為它整個的結構，我們必須要去做…。

李議員雅靜 :

你不能因為它有光電設施，光電設施不用你花到錢，我們用租的，租金多少？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

那個還沒完成發包，那個未來會…。

李議員雅靜 :

預計多少錢？租的是多少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沈處長崑章 :

這個是不是會後再提供給議員。

李議員雅靜 :

這筆預算我們等他們提相關的一些計畫，包含我剛剛提的問題，為什麼可以

動支綠建築基金，我們再行審議好不好？還是先行擱置，謝謝。

公園處林處長燦銘：

好，沒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跟李議員雅靜確認一下，你要擱置的是第 12 頁 1 億 7,200 萬元這一筆嗎？〔…。〕1 億 7,200 萬元全部對不對？裡面有分很多，1、2、3、4，你只要擱置 1 的部分？1 的部分本年度是 8 千萬元。〔…。〕就是 1 億 7,200 萬元裡面的 8 千萬元要擱置，這樣對不對？〔…。〕這裡是第 8-13 頁。第 8-13 頁有兩個部分，我們一起擱置好了，我們把第 8 頁刪減 8 萬元的部分也一起擱置，另外 8 千萬元的部分也一起擱置，好不好？〔…。〕小組有沒有堅持這個 8 萬元？等一下，白議員喬茵二次發言，第一次發言，對不起。

白議員喬茵：

我要問的是第 9 頁的，我們有一筆是 5,700 萬元的電腦軟體服務費用。想請局長解釋一下這個電腦軟體大概都是用在哪些地方？因為我們看到的書面資料有一些是創新應用計畫，有些是建築管理的，有些是系統建置。之前我在總質詢的時候有問過局長，現在高雄市只要大於 100 坪的大樓，全部都會強制要求他們來設置雨水貯集的滯洪池，我們也去算過，如果每棟大樓可以儲存 50 噸到 400 噸不等的雨水量的話，其實高雄市的大樓算起來大概全部的容量是可以有兩個滯洪池的量這麼多。請問這個軟體的服務建置費用有沒有包括將這些雨水放流的系統更加智慧化，裡面有包含這筆費用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一筆 5 千多萬元的預算，大概主要做幾項，第一項就是說我們要做建築管理的數位轉型計畫，這個大概是 5,600 萬元。

白議員喬茵：

數位轉型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有些要去掃描圖，做整個管理，因為以前的舊資料都是手繪本，現在把它轉成數位化的。

白議員喬茵：

再來就是綠建築歷史的這些套繪系統，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就是整個地籍圖的套繪數位化。

白議員喬茵：

我的問題就很簡單，我剛剛提到的這些大樓自己設置的雨水貯集的滯洪池，有沒有包含智慧放流科技的費用在裡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沒有，這筆錢沒有。

白議員喬茵：

目前沒有。所以你們要求大樓裝這些滯洪池，他們要怎麼樣去決定到底什麼時候才是正確的放流時機？他們自己決定嗎？他們自己憑經驗判斷嗎？還是你們有一套依循的 SOP 和標準可以給他們呢？為什麼會這樣問呢？是因為其實這次颱風有很多大樓都紛紛打電話到我們服務處來，很緊張的說到底現在我們該放水還是不該放水，如果我們現在放流出去，外面會不會淹得更誇張？到底什麼時候才是對的時機點？代表其實你們只是要求他們設置這個滯洪池在裡面，雨水貯集在裡面，可是並沒有教導他們正確的常識跟知識。如果現在外面已經淹得很慘了，他們又放流出去，是不是淹得更慘。所以是不是可以從工務局這邊遠端去監控，統一的放流時間由我們工務局這邊來做智慧上的判斷，這個是未來有機會去達到的目標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來努力看看，因為如果在颱風期間我們是不允許他放流的，只是他雨水貯存的部分比平常加快。

白議員喬茵：

就是有人在颱風的時候放流，導致外面就淹得更慘，代表其實大家不具備這方面的常識。其實這也是市政府常常會遇到的問題，你要求他們做了，東西都設置出來了，可是後續要怎麼去執行，沒有人去教導他們，大家也一頭霧水。所以我是覺得你們應該要負一點這種教導上的責任跟義務。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因為這個貯集是可以供他們自己使用，至於滯洪功能，我們會去盤點，未來如果數量很多的話，我們會再做這樣的管控。

白議員喬茵：

未來數量很多，現在不夠多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不多，現在做貯集設施的是新的建築物才有這樣的規劃，舊的建築物都沒有。

白議員喬茵：

所以你們就要從現在開始，如果未來越來越多，你們是不是越來越難管控？如果可以導入智慧化的科技跟一些軟體的建置服務在裡面的話，你們可以遠端

操控，可能也讓颱風天的時候外面不會淹水淹得那麼誇張。你們可以告訴他們在颱風來臨之前，在暴雨之前趕快先把水先放掉，把水放掉之後，如果真的降雨，反而可以當我們城市軟性的滯洪池，它也是有滯洪的效果。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我們來努力把它變成系統化，平常的話就是自己用，颱風之前就可能請他放掉，準備要接水進來，這個很好。

白議員喬茵：

局長，你上次也是跟我說可以，可是可以到現在也是幾個月過去了，好像也不見你們想起這件事情，是現在預算審查的時候，重新提醒你一次，你才重新回憶起這件事情，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這個我們來虛心檢討。

白議員喬茵：

它是有難度的嗎？如果要建置這套系統。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當然慢慢還是要用數位化去做，我們可能利用這個系統看能不能把它建立起來。

白議員喬茵：

我們是不希望放在那邊就變成一個雞肋空間，它還是要發揮它作用，對不對？〔對。〕我們就是要打造海綿城市，不只是我們公部門可以花預算來建造滯洪池，私部門自己也有小型的滯洪池，一起來負擔暴雨的時候容納洪水的這些能量，對不對？〔對。〕我覺得現在防災，尤其是極端氣候，人人有責，不是說所有的責任都在你們身上，我覺得民眾自己也要意識到，我們也必須要一起來進行怎麼樣更好的防災的一些 SOP，大家應該有這樣的觀念。他們要怎麼樣具備這樣的觀念，就是你們要給他們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跟私部門來啟動這樣機制，看這個系統能不能納進我們未來韌性城市的系統去做這樣的管控。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來整理一下對於預算的結論，第 12 頁，李雅靜議員剛剛講的那個部分，8 千萬元擱置，在第 12 頁最下面，8 千萬元在第 12 頁就是補助公園處的台鐵活化利用計畫，今年 114 年度預算 8 千萬元這筆擱置。另外在第 8 頁，小組是刪減 8 萬元，第 8 頁的部分我們也看一下，第 8 頁的最下面就是 28 萬元的部分，召集人，對不對？就是 28 萬元裡面刪減 8 萬元，在第 8 頁的最下面。以

上兩筆，一個擱置、一個刪減，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等一下，還有黃文益議員要發言。

黃議員文益：

小組裡面的共識是第 8 頁國外旅費 28 萬元刪減 8 萬元，我認為這 28 萬元是兩個人，而且我看天數滿多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一個 20 萬元、一個 8 萬元。

黃議員文益：

它是剛減 8 萬元，我是覺得其實不是很多的經費，而且是兩個人，天數也滿多的。我認為這樣刪減下去，其實公務人員為了政府、為了國家出去研考參加一些會議，他應該有的水平其實不能刪減太多，所以這一筆我們把它抽出做擱置，再行討論，不要馬上刪減掉。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我們聽一下，剛剛召集人有舉手，請召集人說明，謝謝黃議員。

本會工務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玫娟：

因為這筆預算當初我們在小組討論的時候，就已經有決議刪減 8 萬元，所以是不是可以請大會尊重小組的決定？〔…。〕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不用抽出，你直接講擱置，再協商一下好不好？因為我們今天下午還要再協調。〔…。〕你提刪除 8 萬元嗎？這個小組已經刪了，不用再提。〔…。〕小組已經刪了，你不用再提。〔…。〕變更什麼計畫？〔…。〕就讓召集人說，召集人在這裡。〔…。〕

本會工務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玫娟：

因為這筆預算是邱于軒議員刪除的，所以我可以請邱于軒議員說明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本來就應該由召集人請當初提議的邱于軒議員說明為什麼要刪 8 萬元。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局長，第一個，我認為預算要核實編列，我每一個局都這樣要求。局長，你這個國外旅費是去做什麼？你要不要講清楚？你是參加所謂的永續綠建築嗎？你是去簽合作備忘錄，議長就是跟你去的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年嗎？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和歌山對不對？還是哪裡我有點忘記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哪一年去哪裡？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去年啦！你去日本考察。

主席（康議長裕成）：

去年我沒跟他出國。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跟副市長啦！講錯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副市長出國考察，但是去和歌山的後續兩天還是有去考察綠建築的部分。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第一個，當時核給你的經費並不是這些經費，你實際上花多少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花 4 萬多元而已吧！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你不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和歌山真的花 4 萬多元。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你不止花這個錢，我的主張很簡單，第一個，經費你編列多少，你應該照這個計畫用，而這個經費的變更我認為不符合使用的目的，所以我酌刪 8 萬元，這是提醒你未來假設國外旅費，請你核實編列，也符合相關的使用目的。這個是當時在小組的決議，那當然沒辦法，大會說真的要擱置，我們也只能配合。但是我身為小組一員，還有小組的成員在，我們絕對不會亂刪預算，因為你這個還有簽計畫變更，對不對？〔對。〕所以跟他原本核定的預算是不一樣的。局長，議會在審查尤其是基金，局處都會用很輕忽的態度去看待這個基金的使用方式，可是我們是很認真的逐條審查，針對你的基金用途跟你的基金支應的費用要求你們核實編列，所以這一筆因為我目前手上沒有這個相關的資料，可是我確定我在小組跟他要，他簽了變更計畫，而且使用的經費也不止…，這個你還有很多筆錢。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是 114 年的。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沒錯啊！但是他過去這樣做，為什麼我 114 年還要支持他？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沒有，你應該講的是他以前怎樣，對不對？他以前怎樣，所以 114 年不給嘛！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

對，他以前這樣沒錯，所以我 114 年酌刪，我刪到他有辦法動支嘛！而且講白了，基金如果你真的要去，你可以補辦預算，你如果不懂怎麼補辦預算，你就去請教那個補辦預算執行率 28000% 的經發局長廖泰翔。所以其實這個只是提醒工務局，尤其是你在使用綠建築的相關經費跟基金，我們都希望符合相對應的目的，來針對高雄市工務單位真正的相關業務去做推廣，而不是你明明就是陪市長、副市長，我忘記去哪裡簽什麼拜會什麼的，你講啦！我手上沒資料，現場大會錄音、錄影，你講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我當時是陪副市長去和歌山除了簽 MOU 之外…。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

對啊！所以你重點是去和歌山簽嘛！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其他還有這是簽請上面及主計批准的一個計畫，所以它是符合這個部分。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

局長，我的重點很簡單，如果你真的要去和歌山，第一個，我不認為這個跟你的業務相關，很多的合作備忘錄有相關的局處。第二個，如果我印象沒記錯，因為時間真的是比較久了，你前年或是大前年好像使用到 60 幾萬元吧！對不對？〔對。〕對啊！所以並不是說完全刪到你沒有辦法執行，只是提醒你預算核實編列。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是，我們會遵照。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

所以我還是希望大會可以尊重小組的意見，當然有議員要擱置，我沒有別的想法，但是這筆我非常的堅持，我覺得預算要核實編列，而且我不會只這樣子看待你的局處，我是對每一個局處都會問、都會要求預算核實編列。我記得你前一年還是去年好像用到 60 幾萬元對不對？這個數據，沒關係…。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我應該沒有跟你去過和歌山，我是跟林欽榮去簽 MOU。〔…。〕那是跟林欽榮簽 MOU，他不在現場。〔…。〕去年我沒跟他去過，前年我有跟他去過。〔…。〕前年我有去大阪，他也有去，結果去兩天就下大雨，就被市長叫回來不是嗎？三更半夜因為要買機票還貼錢，然後好像第兩天就回來了，這個我有印象。

[…。]那個是去大阪，然後我們有看一個建築物，它有很綠建築的排水。[…。]
好，因為我是主席，所以你剛剛的發言時間已經結束。[…。]請二次發言。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們在小組，我是把他歷年的出國計畫都調出來，那這筆預算，原本我以為會尊重小組精神，所以我就沒有把資料放出來，但是我非常清楚的記得，第一個就是他原本要去看的東西並不是原本要去看的，講白話就這麼簡單，實際上是去和歌山簽相關的 MOU。第二個，他超過原本使用的預算金額太多了，我覺得預算核實編列，高雄市工務局的預算何其珍貴，綠建築的預算可以做很多的事情，所以我酌刪 8 萬元，而且我也非常堅持。我是希望提醒你們預算核實編列，用在應該用的地方，我一個都不會擋，但是你用在不應該用的地方，我都覺得我砍你 8 萬元太少，所以我重新主張刪除 14 萬元，我們來協商。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什麼？8 萬元？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14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能再減了，你已經是小組的發言人，你在小組發言過了，在這裡不能再主張跟小組不一樣的提議。小組 8 萬元，你現在是小組的就不能多於 8 萬元，也不能少於 8 萬元，就是 8 萬元。

本會工務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好，那…。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建議大家，因為也快一點了，最後的結果一定是擱置，因為擱置最大，所以等一下是不是針對這個案子，你們去討論一下，我們就讓它先擱置，擱置以後今天下午討論，我們還要處理所有的擱置的案子要協商，讓你發言完，我們就擱置，這樣好不好？不然他說擱置，是後面都不能發言對不對？我們都講好了規矩。[…。]不是，因為現場的人不多，我就會讓大家講話。[…。]召集人，我們就擱置好不好？[…。]因為黃文益議員已經提擱置了，我們就擱置，我們照我們講好的。[…。]總召，我們休息一下。（敲槌）

各位同仁繼續開會，請就座。（敲槌）我們來延續剛剛 8 頁到第 13 頁的部分，剛剛已經討論出一個結果，第 8 頁的部分到第 13 頁的部分，預算數是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也就是第 8 頁那筆刪減 8 萬元，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有沒意見？沒有。（敲槌決議）謝謝。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拿出貳-18 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基金，請看第 7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5,702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剛剛是刪掉了沒擱置，黃議員，我已經刪掉了，本來要擱置的突然敲下去，不好意思！好，第 7 頁的部分沒有意見的話，我們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 8-1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預算數 5,12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直接詢問局長，因為我有看到我們有一筆預算是跟管線三維攝影測量有關係，我想請教三維攝影的部分，攝影完以後會做成圖資，甚至是我們剛講的 3D 的那個軟體下去做資料的一個整合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是我們對於管線的部分，現在都是平面式的管線，但是對於 3D 的立體部分只是有一些用註記的方式，並不是那麼完整，現在有些如果開發出來之後就用攝影的話，就可以用攝影最新的技術去把它模擬，就可以畫出管線的 3D 定位，那是逐步去建立的。

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用在這一筆預算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對。

李議員雅靜：

管線三維攝影這個？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沒錯。

李議員雅靜：

確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確定。

李議員雅靜：

高雄的這些管線，你們大概建置的目前進度如何？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正要啟動建置，因為要全面去做的話還沒有那麼快。

李議員雅靜：

可是你之前好像有一筆也有相關的計畫是在建置這個圖資？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那是建置圖資沒有錯，但是這個用 3D 攝影的圖資是另外一個新的方式去做，以前都是建立圖資沒有錯也是 3D，但是它是用模擬地下的方式去模擬，但是沒有真正看到是不是真的管線在下面。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個精準度更高？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更高。

李議員雅靜：

這是第一年的計畫嗎？〔對。〕你們預計多久可以去盤整我們高雄市的，還是且做且走？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挖才會看到，我們請來挖管中心來幫忙回答。

李議員雅靜：

局長請坐，謝謝。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其實我們一開始的 3D 是從 2D 直接用標準埋深轉 3D，現在要做到真正的真 3D，因為國土署有一個國土雲的計畫，那個國土雲的計畫裡面要做到真 3D，就要是它有三級品管的部分，所以我們今年是要去做第一次的，就是針對真 3D 的做探管試挖的部分，去落實真的圖資真 3D 的部分，也就是在實際開挖的過程就實際用攝影技術去把它直接轉 3D 圖資。我們一般這個…。

李議員雅靜：

你那些後端的設備要放哪裡？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都放在我們挖管中心有一個機房裡面。

李議員雅靜：

你都建置好了？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持續建置中，如果假設 2D 轉 3D 是全部都轉好了，如果有被動式的，所謂

被動式就是管線單位符合一定規模的案件，他就是要做 3D 攝影測量，這一塊已經有將近 4.8 公里建置完了，其他主動式的就是我們第一年今年要編的這 500 萬元要去做。

李議員雅靜：

我可能麻煩你，尤其是主動式這邊管群比較多的地方，你們應該手上有資料經發局也有，是不是朝那邊？或者是要求管線單位業者，其實看看能不能公私合作，一起去做這個三維攝影的圖資建置，好不好？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OK、是，好。

李議員雅靜：

畢竟你們的預算有限，如果全然只有靠我們的基金去支應相關的圖資建置，我覺得會曠日廢時，好不好？再麻煩你。〔好。〕我覺得 495 萬元是要做什麼，其實是沒有辦法做什麼的，你能懂嗎？如果真要做這件事情而且做的到位，這預算是不夠的，但不能只有靠公部門，我覺得民間的私營公司也要協助好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溫主任日宏：

好，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沒有意見了嗎？8 頁到第 10 頁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基金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全部審議完畢了，工務局的也全部審議完畢，剩下擱置的有 5 件。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然後 2 點的時候要政黨協商，謝謝。（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我們今天下午繼續二、三讀會，請江瑞鴻總召，你要講什麼？

江議員瑞鴻：

我要提復議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要提復議案，哪一個復議案？

江議員瑞鴻：

衛生局預算第 45-95 頁，其中第 91 頁，114 年 65 歲以上族群公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經費分攤款，預算金額 4,493 萬 5 千元，這筆經費執行上尚有疑義，本筆預算提復議，留待預算平衡時做調整。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其他議員有沒有意見？也是要附議嘛！對不對？好，有人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黃總召，〔…〕好，本筆預算提復議以後，我們等到預算要平衡時，這筆錢要來做調整是嗎？謝謝。（敲槌決議）

現在繼續二、三讀會審議市府法規提案，因為我們的預算有一些擱置，還需要政黨協商，所以先行審議市府法規提案。法規提案按照慣例，各個法案二讀後就接續三讀，所以今天如果二讀通過，就會接續三讀，有沒有意見？重點是二讀通過，今天要接續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請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各位議員翻開市政府法規提案審查意見彙編第 1-1 頁，「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修正草案」。

修正條文法規名稱照現行法規名稱：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現行法規名稱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一條，為徵收本市房屋稅，並依房屋稅條例第五條第五項、第六條第一項及第二十四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二條照現行條文第二條，本自治條例之主管機關為本府財政局。

本市房屋稅之稽徵，由本市稅捐稽機關（以下簡稱稽徵機關）辦理。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現行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三條照現行條文第三條，房屋稅條例第四條第一項所稱房屋所有人，指已辦理所有權登記之所有權人及未辦理所有權登記之實際房屋所有人。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現行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四條，本市房屋稅，依房屋現值按下列稅率課徵之：

一、住家用房屋：

- (一) 供自住、公益出租人出租使用或以土地設定地上權之使用權房屋並供該使用權人自住使用者，百分之一點二。但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於全國僅持有一戶房屋，供自住且房屋現值在一定金額以下者，百分之一。
- (二) 前目以外之出租申報租賃所得達所得稅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五類規定之本市當地一般租金標準者或繼承取得之共有房屋，全國總持有應稅房屋戶數在四戶以內者，每戶百分之一點五；五戶至六戶者，每戶百分之二；七戶以上者，每戶百分之二點四。
- (三) 起造人持有使用執照所載用途為住家用之待銷售房屋，於起課房屋稅一年以內者，百分之二；超過一年，二年以內者，百分之二點四；超過二年，四年以內者，百分之三點六；超過四年，五年以內者，百分之四點二；超過五年者，百分之四點八。
- (四) 前三目以外房屋，全國總持有應稅房屋戶數在二戶以內者，每戶百分之三點二；三戶至四戶者，每戶百分之三點八；五戶至六戶者，每戶百分之四點二；七戶以上者，每戶百分之四點八。
- (五) 第二目及第四目房屋，符合房屋稅條例第五條與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九款規定住家用房屋戶數認定及申報擇定辦法第四條規定情形者，不計入全國總持有應稅房屋戶數及適用差別稅率；屬第二目房屋者，百分之一點五；屬第四目房屋者，百分之二。

二、非住家用房屋：供營業、私人醫院、診所或自由職業事務所使用者，百分之三；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用者，百分之二。

房屋空置不為使用者，應按其現值依使用執照所載用途課徵；無使用執照者，按都市計畫分區使用範圍，分別以住家用或非住家非營業用稅率課徵。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但書規定所稱房屋現值一定金額，以本市當期房屋稅課稅所屬期間首日，所有人或使用權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於全國合計僅持有一戶房屋，且符合房屋稅條例第五條第四項前段規定辦竣戶籍登記，無出租或供營業情形規定要件者，按其自住應稅房屋現值由高至低排序，取第百分之一戶（取整數，小數點以下無條件捨去）房屋，低於該房屋現值之最大值。

房屋現值一定金額，每年由稽徵機關依據前項規定計算，並由本府公告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翻開第 1-6 頁修正條文第五條，房屋稅條例第七條第一項所定申報期間，依下列規定起算：

- 一、新建房屋者，以門窗、水電設備裝置完竣可供使用之日起算；未裝置完竣已供使用者，以實際使用日起算；經核發使用執照而故意延不裝置門窗、水電設備者，以核發使用執照之日起滿六十日起算。
 - 二、增建、改建房屋者，以增建、改建完成可供使用之日起算。
- 前項第二款增建、改建所增加之價值未達新臺幣五萬元者，得免予申報，但仍應併入總值課稅。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看第 1-7 頁現行條文第六條，房屋變更使用，應於事實發生之次月起適用變更後稅率。本條刪除。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現行條文第七條，房屋移轉者，房屋稅應自事實發生之次月起向承受人課徵；原房屋所有人應負擔而尚未開徵之當期稅額，除因繼承移轉者外，稽徵機關應即向原房屋所有人開徵。本條刪除。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六條，房屋稅條例第十一條所稱房屋標準價格，由稽徵機關依同條第一項各款規定事項予以調查擬定，並提本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審查評定後，由本府公告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翻到 1-8 頁修正條文第七條，房屋稅條例第十五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合法登記之工廠，指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登記之工廠；所稱供直接生產使用之自有房屋，指從事生產所必需之建築物、倉庫、冷凍廠及研究化驗室等自有房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八條，房屋稅條例第二十二條所稱欠繳房屋稅，指未繳清依房屋稅條例開徵或加徵之本稅及滯納金。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九條，稽徵機關於查定納稅義務人每年應納房屋稅額後，應填發房屋稅繳款書，分送納稅義務人或代繳義務人，並將繳納期限、繳納方式、稅額計算方法、滯納規定等公告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看第 1-9 頁現行條文第十二條，房屋因天然災害或公共工程事故，造成毀損或不能使用者，應減免房屋稅。減免細則由主管機關另定之。本條刪除。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十條，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七月一日施行。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各位同仁，對剛剛的審查有沒有意見？沒有，我們要三讀了，好不好？好。

(敲槌)我向各位同仁報告，二讀已經審議完畢，現在要繼續進行三讀，「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修正草案，二讀之後只能做文字修正，有沒有文字修正？沒有的話，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請下一個案子。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各位議員翻開 2-1 頁，「高雄市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減免地價稅房屋稅及契稅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八條修正草案」。

修正條文第五條，民間機構合於第二條至第四條減免規定者，應依下列規定檢具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市稅捐稽徵機關申請減免：

- 一、依第二條規定免徵地價稅者，於每年地價稅開徵四十日前提出申請；逾期申請者，自申請次年起適用。
- 二、依第三條規定減徵房屋稅者，於每期房屋稅開徵四十日前提出申請；逾期申請者，自申請次期起適用。
- 三、依第四條規定減免契稅者，申報契稅時提出申請。

依前項規定減免地價稅或房屋稅，前已核定而用途未變更者，以後免再申請；於減免原因消滅時，應向本市稅捐稽徵機關申報，地價稅自次年起按一般用地稅率、房屋稅自次期起按適用稅率，全額課徵。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我先確認一下，現在是第八條嗎？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我們現在講第五條，美雅議員要問第八條是不是？好，等第八條唸完的時候跟你說一聲，[… 。] 好，第五條，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我想請教一下，在第五條當中，有一個是現在修正把它改成減徵原因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十日內提出申請，我是不是能夠請局長說明，這個減徵原因事實是指哪些項目？這是列舉嗎？還是在哪裡有條列出來，我可以請教一下嗎？

主席 (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部分其實現在的房屋稅是按月課徵，改成跟地價稅一樣，地價稅是按照年。至於議員所指教的部分，原因事實發生後三十日內，納稅人可以自己主張

免徵的理由，向我們提出申請。

陳議員美雅：

我想請教減徵的原因事實，例如有哪些項目？它是寫在哪一條當中？因為我們現在只有看到修正條文，我不知道你們是列在哪一條裡面？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減徵的原因，譬如捷運因為工程施工影響商家的生意營業，或者房屋因為是毀損，這些都可以列舉出來，然後稽徵機關核實來減列。

陳議員美雅：

以前這些本來就是減徵的原因嗎？還是我們有沒有新增哪些減徵的原因事實，有新增哪些項目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減徵的部分，目前是中央會訂定一個 22 縣市通用的一些減徵標準。

陳議員美雅：

之後才配合中央這邊的修正？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地方政府就依據 22 縣市作業一致，就我剛剛列舉的那一些由當事人主張申請出來，我們就按照他的事實，核實去做減列。

陳議員美雅：

了解。請教中央這個部分，它的項目已經列出來了嗎？已經提供草案給你們了嗎？還是他們已經通過了？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應該是說從房屋稅以來，它就是逐項，譬如地方政府認為這是符合減徵的一個概念，縱使現行 22 縣市還沒有通用的，我們也可以報財政部來讓它認定有必要減徵，他就會做解釋函令，讓 22 縣市一致性通用。

陳議員美雅：

局長，可不可以請教你，如果這個條文修正以後，我們會新增多少件的申請案呢？是完全不變，它只是文字，因為它這樣的文字修正，到底會新增一些事項嗎？因為這邊變成它的修正條文是，減徵原因事實發生之日起，就是由當事人自己去申請，對不對？他在這個發生期間內，他自己要去提出申請，我現在想要了解理由包含哪些？這樣民眾才知道他是不是符合的，然後他能夠去做申請。我想要針對這一點就教你，請你說明得更清楚一點。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議員對市民這樣子更廣泛就哪邊能減徵的，我想市民都能夠很清楚。但這個條文的修正，它不是在於減徵的原因，原則都沒變。今天修正主要是因為配合

地價稅的部分，我們現行的房屋稅本來它是按照月而已，所以把它改成按年課徵，所以這一個減徵的事實它是回溯，就是規定都一致，本來可以減徵的理由都一樣，都沒有變。我們只是把原來事實發生的前三十日內，把它改成開徵的四十日前就可以提出申請了。也就是把它放寬到房屋稅變成一年開徵一次，所以才放寬到開徵前的四十日，他任何一天提出申請就可以了。

陳議員美雅：

所以原因事實是沒有改變的，只是時間把它放寬，是不是這個意思？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讓民眾可以提出申請的期間更久，更有利於民眾的申請。

陳議員美雅：

我是不是請你把可以減徵房屋稅的一些態樣，麻煩你將這些項目提供給本席，好不好？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好，沒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五條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各位議員翻開 2-2 頁修正條文第八條，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本自治條例修正條文，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七月一日施行。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我們現在已經二讀審議完畢，照往例接續進行三讀，好不好？好。（敲槌）「高雄市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減免地價稅房屋稅及契稅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八條」修正草案，各位同仁有沒有文字修正意見？如果沒有修正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還有下一筆、下一個修正草案。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各位議員翻開 3-1 頁，「高雄市社會住宅與公益出租人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修正草案」。

修正條文法規名稱照現行法規名稱：高雄市社會住宅與公益出租人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現行法規名稱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一條，為促進政府與民間興辦社會住宅，及鼓勵住宅所有權人將住宅出租予符合租金補貼申請資格者，以保障市民之基本居住權利，並依住宅法第十六條第三項及第二十二條第二項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現行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二條照現行條文第二條，本自治條例之主管機關為本府財政局。

本市社會住宅及公益出租人之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由本市稅捐稽徵處（以下簡稱稽徵機關）辦理。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三條照現行條文第三條，依住宅法興辦之社會住宅及經本府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之土地，其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依本自治條例之規定。但其他法令規定較本自治條例更有利者，適用最有利之法令。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現行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四條，本市社會住宅地價稅及房屋稅之減免標準如下：

一、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七款、第八款及同條第二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五款規定興辦者，免徵地價稅及房屋稅。

二、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五款、第六款及同條第二項第四款規定興辦者，地價稅減徵百分之八十；房屋稅稅率減徵為百分之一點二。

前項租稅減免之實施年限，依住宅法第二十二條第四項規定辦理。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翻到 3-2 頁修正條文第五條，前條地價稅減免，自起算日當年起適用；房屋稅減免，自起算日當期起適用；其起算日之認定如下：

- 一、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七款或第八款規定興辦者，除新建房屋之房屋稅減免為取得使用執照之日外，為取得或租用土地或房屋之日。但其興辦計畫核定日在後者，為興辦計畫經核定之日。
- 二、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興辦者，為承租民間住宅之日。
- 三、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興辦者，為租屋服務事業承租民間住宅之日，或媒合承、出租雙方租賃關係發生之日。
- 四、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二項各款規定興辦者，為本府都市發展局核准營運之日。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看 3-3 頁修正條文第六條，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供住家使用之土地，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前項租稅優惠適用期間，自本府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公益出租人之有效期間始日當年起至期間末日當年止。但以住宅法第十六條第四項規定之實施年限屆滿之當年為限。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七條，同一地號土地之使用僅部分符合本自治條例規定者，按合於規定之使用面積比率計算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或減免地價稅。

房屋之使用僅部分符合本自治條例規定者，按合於規定之使用面積減免房屋稅。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請翻開第 3-4 頁，修正條文第八條符合本自治條例租稅優惠者，由本府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通報稽徵機關辦理。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九條，符合本自治條例租稅優惠之適用原因或事實消滅者，其地價稅自次年起按一般用地稅率全額課徵；房屋稅自次期起按適用稅率全額課徵。

前項適用原因或事實消滅時，應由本府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通報稽徵機關。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法規委員會賴專門委員梵秦：

修正條文第十條，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七月一日施行。

法規委員會審查意見：照修正條文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以上十條的修正條文，剛剛已經都審議完畢了，也就是二讀審議完畢，現在要循往例繼續進行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敲槌）我來宣讀「高雄市社會住宅與公益出租人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修正草案，三讀可以做文字修正，有沒有文字修正？沒有修正的話，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法規提案已經審議完畢，謝謝財政局。接下來要審議市府提案，我們先休息，讓他們準備一下。我跟大家介紹我們新的法規委員會專門委員，原先的專委退休，這位是我們新的法規委員會專門委員，有事情可以找她，劉義興專委退休了，換這一位，內部升遷的，謝謝。休息。（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接續審議市府提案，請宣讀，召集人請上報告台。向大家報告，我們現在是審議市府提案，有一些擱置的預算，明天早上一起處理，所以我們現在都是審市府提案。我們接下來是審市府提案，這些提案有一些是預算案，按照慣例應該在二讀通過後接續三讀，等一下我們二讀完會接續三讀。我們現在從文化局開始，請召集人鄭孟洳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翻開第 4 屆第 4、3 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及議長交議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2 頁，教育類、文化局市政府提案，原案請參閱藍色封面市政府提

案彙編第四冊。

請看案號 6、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112 年度決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7、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李雅芬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我們繼續三讀，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8、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12 年度決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決算書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9、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預算書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我們接著進行三讀，預算書三讀通過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0、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續進行三讀，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114 年度預算三讀通過，有沒

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 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這是圖書館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續進行三讀，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 114 年度預算，我們要接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案號 1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進行三讀，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114 年度預算，三讀通過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謝謝。(敲槌決議)

現在是警消衛環，請召集人林智鴻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王專門委員議龍：

請看第 4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藍色本第 4 頁。請看案號 3、類別：警消衛環、主辦單位：環境保護局、案由：請審議謹訂定「高雄市碳預算 (2025 年-2026 年)」一案。委員會審查意見：一、同意辦理。二、附帶決議：請環境保護局召集民間團體及產業，研議修訂碳預算二年一期管制目標，朝符合執行可行性方向進行，必要時提出修法。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郭建盟議員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先請教一下召集人，在環保局跟小組報告有關 2025、2026 碳預算書的過程裡面，有沒有針對第 24、25 頁？我看最重要的是，我們直接先針對結論。碳預算報告書寫說高雄市在這兩年的碳預算，它直接寫說 2026 年六大部門未來的規劃，它的碳基準從工業六大部門裡面來看，整個碳是 5,476.9 萬噸，他的基線是如此。在 2026 年的時候，減碳是 383.17 萬噸，所以實質碳預算編列是 5,093.73 萬噸。邏輯上是這樣子嗎？局長，是嘛！我想我們最在意的第一本出來的碳預算書，我想請教召集人的是，環保局跟各部門有沒有跟小組報告具體減碳，從工業部門到住商部門、運輸部門，這六大部門裡面具體減碳措施的內容為何？這些東西如何落實？另外，為什麼只有 2026 年？那 2025 年的減碳成

果在哪裡？減碳目標又是如何？後面的精進作為有沒有把詳細的內容讓小組成員知道？

召集人，我這樣來請教，主要是我相信高雄以全六都第一個提出淨零政策，而且高雄長期以來是自己對我們的空氣污染，總是向全台灣的民眾宣告，高雄人總是在髒污空氣的環境內成長。我們要如何產業轉型，讓高雄有空氣清淨的一天？所以我們率先在六都提出 2050 年淨零排碳的政策目標。而且我們不只提出政策允諾，而且我們還提出具體措施，包括碳預算、政策白皮書。這一本碳預算終於出來了，所以我們的減碳從這一本看起來，我們有提出一些具體的作為。但是作為的內容為何？我要跟議長也跟召集人報告，這些內容必須要能實質的了解，才能知道不僅是環保局在努力，還有各部門不管是公私部門、公務單位、政府部門、民間部門如何落實這一本碳預算？要怎麼做？而且碳預算的編列措施到底是嚴格還是太過於寬鬆？還是如何在審查的過程，來要求各部門去努力的方式，在這一本書的內容裡面沒有辦法完整的呈現。

我要跟議長講的是，我們希望我們每兩年審查一次碳預算，目的是什麼？目的是希望 2050 年的時候，我們能扭轉高雄烏煙瘴氣，城市空氣污染的宿命。所以我們希望每兩年審查一次碳預算的時候，能具體、實質的來看各部門到底有沒有落實減碳的措施？我上次也報告過，淨零有兩個方式，一個是買入碳權，一個是賣出碳權，我們要如何用實質的作為，要求高雄的排碳大戶實質減碳，而且把這些減碳的成果當作碳權輸出？所以這些內容我沒有辦法在我們的碳預算報告書裡面看到，我相信不是沒有作為，我相信有。只是這個報告書裡面呈現的內容是不是沒有辦法讓我們看到全貌，而且我也建議議長，如果我們要落實高雄淨零，不是嘴巴隨便講講，不是每一年都有一個報告書通過。這個報告書通過，到底有沒有給高雄更乾淨的空氣、更乾淨的環境，我認為我們連審查方式都要檢討。第一個，我具體的建議，議長，我認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二次發言。

郭議員建盟：

謝謝議長。我認為這個具體減碳的作為，我們的審查應該要拜託局長，我們是不是在大會裡面做專案報告？做專案報告，把我們實質減碳的措施和我們的基準是如何訂定的，我們 2025 年的成果是什麼，2026 年的成果是什麼，我知道很難，因為什麼？各部門都把權責丟給你們，可是這個不應該只是環保局的事情，是各部門都要做的事情，而且不只是公部門要做，還有私部門的努力。所以我們如果要達到淨零，像我們在六都，我們在推動的過程裡面講得這麼完整，也許下這麼多我們應該要努力的目標，我們有好多事情要做，包括我們的

碳預算審查與碳預算報告，絕對不是由小組審查完，在這裡唸一唸就通過。我們必須要看到具體的措施，我們必須看到我們的碳預算是怎麼樣編列，背後的原理原則是什麼，我們才會知道高雄有沒有可能實質空氣變清淨，能像中北部一樣，空氣有變清淨的一天。

所以議長，我建議今天這個碳預算報告書能不能擱置？而且我提案在下會期進行專案報告，我們來做實質審查。照理來說，碳預算報告也應該在預算審查會期去執行，但是這畢竟是第一本，我們連審查模式都要去做實質的訂定。所以議長，我個人的建議是，這一本報告書是不是…，我不是說這個做得不好，我相信你們做了很多努力，而且第一本報告書總是沒有 80 分，也有 78 分，可是我們可以再更努力去做。所以這個報告書，我建議是不是先行擱置審查，在下會期再做專案報告，來做實質審查。而且在下會期做專案報告之前，能不能把審查模式都進行一個討論，跟小組也好，跟各議員做個實質討論以後，再來做專案報告，以上建議，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因為你剛剛講一半的時候，陳議員美雅有舉手，那時候你還沒講擱置，然後還有邱俊憲議員。

郭議員建盟：

沒有關係，我的意思是多聽大家的意見，畢竟這個碳預算書是第一次。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讓他們兩位都發言完，我們再來處理，然後也聽聽看環保局怎麼說，這樣好不好？

郭議員建盟：

好，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請陳美雅議員發言，然後是邱俊憲議員。

陳議員美雅：

我尊重剛才郭建盟議員的建議，應該是跟我們大會大家再來充分溝通，我覺得會比較恰當。我這邊比較具體一點請教局長，你在這個淨零碳排，你們認為說精進的做法有針對於減煤的政策、針對於電廠，我是不是請你針對這個部分能夠說明你預期減的量有多少？目前我們的排放量是多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陳議員美雅：

是不是能夠說明一下？這是你們自己報告上面所寫的，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針對碳預算的部分，其實我們是以在 2005 年，相較於 2005 年減碳 23%。

陳議員美雅：

2005 年？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2005 年，因為基準年是 2005 年，2005 年是 6,614 萬噸…。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的這個減煤政策…。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是說減碳，這個碳預算是針對減碳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在問你的是說你上面精進的做法，針對於減煤政策，然後針對於我們電廠的部分，這部分我請你說明啊！因為你說這是你們碳預算精進做法之一，〔是。〕我非常關心高雄市的空污議題，你也都知道，我也一直認為高雄市不應該燃煤發電，讓高雄市的市民朋友總是承受著空氣污染，讓高雄市民朋友用肺發電，這是我一直以來一直要求我們市政府不應該再有燃煤發電的部分。〔是。〕其實現在高雄還是一樣有燃煤發電。但是我看到你們這個碳預算上面的做法，你們是有講減煤政策是你們碳精進的一個做法之一，我就請教你的具體作為呢？你只有這幾個字啊！減煤政策、電廠，就這幾個字而已，我看不出你們具體成效是打算預計比現在能夠減少多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向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一樣要跟 2005 年來比嗎？如果現在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沒有，這不是，我現在要向陳議員報告，以興達電廠來講，我們 4 座燃煤機組，1、2 號機組在前年就除役了，3 號機組在去年除役，今年第 4 號機組…，但是他們就是這 4 座機組目前都沒有做燃煤了，所以這一部分減…。

陳議員美雅：

你說高雄現在已經都沒有燃煤發電廠，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興達電廠 4 座燃煤機組…。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現在有沒有燃煤發電廠？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大林電廠兩廠是超超臨界發電機組。

陳議員美雅：

你不要再混淆民眾了嘛！你不要一直拿興達電廠現在沒有在燃煤的部分來說明嘛！我現在就問你高雄市，你為什麼一直避而不談大林電廠還有燃煤發電這件事情呢？所以我現在就是要問你啊！你的預估期程，什麼時候它可以來除役？或是因為你在這上面，這是你們的政策之一啊！〔是。〕所以呢？結論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大林電廠是在 2018 年營運的，這兩座超超臨界燃煤的電廠，我們也希望它能夠改變燃料，所以這個部分目前我們持續跟台電溝通當中，而在興達電廠，我們是已經減煤 385 萬噸。

陳議員美雅：

我請問你，你們這個提案通過了以後，就可以要求照你上面所講的減煤政策的電廠部分，我們可以要求就停止燃煤發電，可以做這樣的附帶決議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沒有，那是因為我們是各個部門的一個減碳。

陳議員美雅：

沒辦法嘛！還是沒辦法嘛！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我們各個部門的減碳包括…。

陳議員美雅：

我就針對你電廠的部分來詢問嘛！〔是。〕我現在就針對你報告當中電廠的部分來詢問嘛！所以高雄市的燃煤發電還是一樣沒有辦法解決啊！所以這份報告也沒有用啊！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會逐步去減少它的碳排。

陳議員美雅：

好。另外一個議題，反正結論就是空說，講的是空談而已啊！你這個報告就是空談而已，我也認為不認同。另外，這邊說碳預算規劃產業發展的趨向，我請問你跟經發局這邊，因為他們一直在招商引資，他們針對一些高科技業者的引進，針對於跟碳排的部分，有沒有什麼樣的關聯性？有沒有什麼樣一個限制的標準？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經發局這邊招商的部分，他也有相關的一個排碳量的增加。

陳議員美雅：

你們這邊呢？我就問你們這邊啊！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就是在高雄設廠也有排碳量的增加，但是我們有相…。

陳議員美雅：

招商的同時有沒有要求了？招商同時有沒有寫這一方面的要求？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會，我們在環評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怎麼樣要求那個文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請他們提出相關…。

陳議員美雅：

文書，有什麼樣的文書…。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在環評的過程當中，會請他們提出相關的再生能源或負碳技術這一些，來抵換他的碳排放量。〔…。〕我再提供給陳議員。〔…。〕我再提供給陳議員相關的數據。〔…。〕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兩位都擱置，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局長，據我知道這一本碳預算，其實是因為我們相關的自治條例通過，然後在自治條例裡面有明文規定，要求市政府要提出這個碳預算到議會裡面來做未來淨零目標的一些…，我覺得現在大家覺得比較困難的是，這一本所謂的碳預算，到底是要拿來做怎麼樣子的政策工具使用？是當一個遠景或是階段性目標的指引，還是裡面有一些各個不同範疇必須要去減量，或要去控制在這個…。因為這不太厚的一本裡面，其實有寫是參考英國的計算方式，然後以有送環評的這一些開發案，去計算出這一些在未來可能高雄會面臨到，不管是各個不同部門碳排的總量。局長，我們這個案子是碳預算，可是在這一本碳預算裡面，各部門碳預算的敘述其實不到一頁 A4 紙，裡面很多都是還是在講一些技術層面的東西。我覺得我是支持地方政府開始有一本，像這樣真的很認真去看待城市各個裡面碳排的問題，可是局長，這個問題我在一年前就向你請教過，這本預算到底是要怎麼去審，審完後到底是要如何去做使用，而不是審完就放著，就好像沒有他的事情一樣。這個過程裡面其實很辛苦，經過專家學者、公聽會、

還有相關的會議，你在這一本碳預算裡面也有寫包括專家諮詢會議、跨局處會議，我也相信你跟很多議員也都有很多溝通。

局長，你覺得這一本你要說服大家要通過，你覺得為什麼大家要通過這一本，你要不要簡單來講一下？我是很想支持這一本通過，可是對於內容，我是覺得要寫得更具體、更有執行效益的部分，我聽局長講一下。議長，讓局長有機會解釋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解釋一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想針對這個碳排放量的碳預算這部分，其實我們可以分為可以量化的或者是不能量化的。不能量化的我們就是有一些政策的措施，那可以量化的部分，包括電力係數下降的部分，還有包括我們企業自主減量的目標，還有一些自願性減碳的一個量點，這一些部分的話我們會有一些相關的作為。尤其在明年度我們碳費的徵收，每一個企業針對他相關的每一個製程，或者是廢棄物排放量，或者是他的物產來源，或者是溫控的部分，每一部分他必須要去說他碳排能夠盡量減少的部分，這樣子他對於他碳費的繳納就會相對減少。我想這一個工作，不會因為我碳預算通過就擺在那邊，我想每一個企業都會針對我們這一些，包括我們的淨零白皮書，還有這個碳預算互相去扣合起來，讓企業能夠有一些依循的依據可以去做他碳減量的一個部分。

邱議員俊憲：

所以議會今天如果通過這一本，企業是可以依據這裡面相關的去…。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是，而且我們會讓市府各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讓他們知道說讓他們企業可以去了解這一部分的排碳量要怎麼去做下降。

邱議員俊憲：

好。議長，我有一個想法，是不是議會今天可以討論說這一本是不是讓它過？可是我認為 2025 年和 2026 年這兩年的時間裡面，不見得說過了就不能再修改，是不是按照郭建盟議員和其他議員建議的，在下一個會期有一個不管是所謂的專案報告，還是議會辦的公聽會，不只一場也許二場，之後如果議會大家有共識再去修改那個內容，你市政府還是隨時要修改送進來，再讓議會去同意，包括裡面的內容跟章別是不是要放什麼樣子的內容，我覺得這本應該不是今天過後就不能再修了，而是一個持續變化且可以供產業跟政策使用的一個工具，局長，你覺得這個建議會不會比較可行？讓這一本碳預算是變的真的能夠是更好使用的一個工具。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因為現在這個碳預算是我們全國第一個提出來，也送到市議會來做審議。雖然可能我們盡了很多…，討論很多次的說明會或公聽會，有可能不是很近乎完美，但是我們有一些方向出來，就像我們的自治條例在議會審查通過以後，是在氣候變遷法通過以後，第一個通過的自治條例，我想這個也是高雄必須要去做的事情，也代表高雄真的想要去執行。所以假設這第一份碳預算在議會這邊審查通過以後，這樣子的話，未來我們有個依循，要是我們想要更新或去做更具體的方案出來，我覺得會有更前進的一個步伐，讓我們可以去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好多議員要發言，陳明澤議員，然後陳麗娜議員。

陳議員明澤：

局長，其實我們各位同仁可以來思考，每一個制定法令或者修改或者我們的規則都是從無到有的，哪有哪個沒有缺點的。既然無到有，要有東西產生，我們已經有一個規劃就是 2050 年我們要零碳排，這個一定是有一個啟示。我們也開了那麼多會，大家都參加了，還有很重要的，蔡英文總統也都親自下來做一些宣導，這就是我們要進入歐盟，企業要進入歐盟的一個重要的卡，你如果沒有零排放或者一個規範，我相信企業會遇到很多問題。那氣候的變遷又那麼嚴重，你看現在一冷都一直冷、一熱都很酷熱，這就是氣候變遷裡面的大氣層因素。所以我們把所有的碳能夠解決的話，將我們所有產生的碳沒有辦法解決的，就讓我們的大氣候和海洋、森林來做一個重新的吸收，然後把我們的碳直接吸收掉，讓我們整體達到零碳排，這是一個很好的理想。既然有理想，我想一定是從無到有，大家的爭論點是要怎麼樣更完善，沒有什麼更完善，人家說要先有東西自然就會來收成，你認為好的理想、你認為好的理念，都可以寫進這本整體的預算和整體的看法，所以我是很支持先從無到有。

既然高雄那麼多需要碳排放解決的事情，我們先立下一個榜樣，讓大家看得到我們真的有在做事情，我們歡迎很多專家學者來指正我們，我們虛心求教，你沒有經過議會大家同意，那我們現在還是每天…，乾脆我們討論到 2050 年再來制定，這樣子會來得及嗎？我想早一步比晚一步好，要做就早一步，這就是一個立點，所以我是鼓勵我們局處，這樣一個目標已經開了好幾次，這一些問題都有尋找出來，其實我們先制定是沒有錯，先制定之後縱使不完善，我們是全國第一的，哪有全國第一沒有缺點的，遇到缺點我們虛心求教，哪個方面有好的我們來融入，如果沒有考慮到的，我們都可以去增加，這是好的方式。我們從網路就有很多的規範，我想你們裡面的整體規劃，一定是都有寫進去，所以我想這個是一個目標，既然是一個目標就是一個理想，那理想要實現的

話，總是要從無到有先制定出來，而有些事情需要修改的，我想各位議員都是很先進，請提供你們的專業、提供你們的看法、提供收集的資料給環保局，來做這方面的修訂，這樣是比較好。不要說一直在討論、下一次再討論，說你這本寫得不好，不然就拖到年底，年底後又到明年，這會沒完沒了。我想我這一屆當完就沒有再選了，所以我希望很快來制定這樣一個預算還有規則，這本預算書我是覺得要趕快制訂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剛剛還有陳麗娜議員舉手，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一般我們的預算寫的都是金額，而這個預算是減少多少的碳排，所以我覺得這都是大家的第一次，尤其應該要把怎麼樣去計算出你今年度要減多少碳的部分應該要說明清楚，因為前面你寫的，譬如你用基準年 2005 年做為比較，然後你總共在 2025 到 2026 訂的是 5,093 萬噸、減碳 23%。但是以事實上來講，我們減碳的部分是在整個年度，還是說你從 2005 年算，看起來是不是對不對？應該我們減排就只有減排我們在今年度的整體，我們這個預算寫的是這個部分。當然你用 2005 年到現在，其實有某一些部分已經被減掉了，所以你不能算 23%，就這概念上面，我覺得我在看這個預算時，我不太懂。

另外就是有一些基準的時間點也不同，譬如你有的地方用 2022 年來做一個基準，你在算 CO₂ 當量的部分，如果以這樣子來看，你要叫我們審預算，但是你有非常多的基準點卻是不相同的，到底要用什麼樣的時間點來算？你要從哪裡到哪裡？你所認定所減的碳排量是多少？不需要美化數字，我們只要針對高雄市的數量。因為 2005 年本來就是全世界的一個標準，所以用 2005 年來做比較，回歸到那個時間點，大家都知道，但是問題是我們現在所做的事情要減多少量？就是我們現在城市的任務。到底哪一些可以減？你這邊又是 2023 年到 2026 年，就是你列出來的這個，所以我覺得基準點是滿混亂的，就是你用哪一年為基準是滿混亂的。你要不要很簡單的做一個當年度碳排減量的部分，那會比較恰當？

我覺得這個預算書寫的雖然是第一份，但是我認為也要讓議員看得懂，不然我們不知道我們在審什麼。你送來的預算報告書，事實上不是金額，它是一個減量。減量是很空泛的，我不知道你所列出來的這些單位是不是如實的可以達到你所寫的，因為你不是告訴我說比如中鋼減多少、中石化減多少，我只是稍微舉例，但是不代表這個公司的狀態如何。如果每一家公司告訴你說他每年報出來多少，那你列出來之後，今年度他的目標額總共是多少，沒有的話，你再針對他的目標額去處理，我們是不是就會很清楚原來你可以達到這些。高雄市

政府也有自己要去負擔的額度，你要做多少？這裡面牽涉到的局處很多，有交通局和其他局處，我看牽涉到的局處非常的廣，這些局處所要負擔的額度到底是多少？你要列這些東西給我們看才對。我們才會知道原來你所謂的 5,093 萬噸是來自於哪裡？你是要減到 5,093 萬噸那個數字嘛！請問一下，到底你所要減的東西是從何而來？那才是預算書，對不對？你們預計他要做到這些，不達標的話，後續再看怎麼處理。但是如果你預計這些東西是你今年要達標的部分，是不是可以請你明確的列出來？而不是用一個比較廣泛的言語來形容。用廣泛的言語形容就不算預算書，雖然東西是不一樣，但是它是可以具體量化的。是不是可以用一個比較精準的方式去估算出來？譬如大眾運輸系統移動污染源，或是固定污染源，你們是如何來排他的？有哪些公司行號現在報出來已經要減多少量之類的，這些東西有這些數字，那總 total 是多少，我覺得這樣子我們會比較明確的了解到，這個達標的可能性是高的，這樣子對我們每一年審所謂碳排的預算書才會有意義。是不是請局長回應一下，我認為這一本預算書應該再精進一點再來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想每一個公司排碳量多少、要減量多少，其實我們都是經過計算出來的，所以在工業部門、在住商部門、運輸部門、能源部門、環境部門和農業部門，我們每一個量化的數據都有在後面。它的基準線是多少…。〔…。〕對，所以我們這些細部的數字都是有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24 頁這個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24 頁，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24 頁這個就是你的碳預算？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些數據就是從每個業者的排碳量多少、直接排放量和間接排放量。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它分成好幾大部門？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是用這樣的部門，而不是用移動污染源或什麼的，這是用運輸跟住商等及工業部門這一部分。〔…。〕但是有減也有增加，我們會持續在減，這個是

可以去計算出來的。〔…〕可以算今年度的部分，因為每一年的排碳量都可以去盤查、計算出來。〔…〕我們現在是設定一個目標值在那邊。〔…〕

主席（康議長裕成）：

碳預算不是兩年一期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兩年一期的碳預算。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兩年一期嘛！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現在是預估兩年的。〔…〕是，這個資料其實都有細部的資料，再給陳議員參考。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你給的這個數字其實是到 2026 年底的目標？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是，2026 年的目標值。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他把兩年當成一期，所以是 2026 年底的目標。〔是。〕不過不夠詳細，其實也不容易讀。我整合一下大家的意見，需要擱置？還是讓他過，再讓他送精進版本進來？就兩個方法，擱置或者是通過讓他再送精進版？那就先擱置，局長，擱置的話會有什麼影響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個碳預算的部分，我們送進來議會，我想是一個政策執行必須要有的一個依據。既然我們的自治條例已經公告說必須要兩年一期的碳預算，最好能夠趕快定調出來，這樣子的話每一個相關的業者才有一個相關依循。假如下個會期我們必須要有一些修正，我們會儘快提進來議會再做修正。

主席（康議長裕成）：

因為如果現在擱置，就要等定期大會再送進來，〔是。〕定期大會的最終決定 final 的版本，會是在定期大會結束的時候，就會到 6 月、5 月底。有沒有什麼影響？請郭建盟議員發言。先坐下，局長。

郭議員建盟：

我建議一個折衷方案，建議議長，也建議召集人，我們是不是有做一個附帶決議？我們以這一個標準，請環保局訂定相關白皮書的政策方向，你先去執行，但是這本預算書要過，我們還是希望你送完整的資料，我們做實質的審查再來做討論。因為不得不說，議長，我們無從審查，我們要依據什麼審查？他

寫的對不對？依據是什麼？內容是什麼？我們不知道，今天要如何讓它通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碳預算所編列的那個數字從何而來，我們也很想知道。

郭議員建盟：

是。這到底對高雄來說，我們要告訴高雄市民說我們這次感到驕傲的是，陳其邁市長和環保局做了什麼成績，把碳預算壓的很低，還是要說根本減的不多，還有進步的空間，我們是要稱讚還是批評，這沒有依據，那我們要怎麼審？你既然說後面還有什麼事情要做，如果預算沒有通過的話會受到影響，那我們就做一個附帶決議，該做的你們趕快去做，我們不阻擋。問題是這本預算要如何審查通過，該有的東西要給我們，我們才能審。我們不是在辦家家酒，我們真的是要對市民負責、對這個城市負責，好不好？議長，以上這是我的建議，我建議是不是我們做個附帶決議，相關的減碳程序…。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附帶決議就是要讓它過。

郭議員建盟：

我不認為是這樣子，我們是不是請議長先擱置，但擱置的過程後面有什麼樣的作為是不是持續進行，否則…。

主席（康議長裕成）：

如果擱置就不用附帶決議，就直接說啊！

郭議員建盟：

我們就請他們繼續進行後面的白皮書該訂定的目標。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因為召集人要說明，請等一下，先讓召集人說明。召集人請說明。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林議員智鴻：

我先談概念，就是一般在議會審預算，都會認為好像預算就是錢的概念，所以會認為一年就要來審這個錢，但是碳預算是減量目標跟執行成果的概念，就這個概念先提出來。其實大家可以翻到第 16 頁，第 16 頁第五大項，高雄市 2026 年碳預算規劃裡面，有講到碳預算就是 $C=A-B$ ，A 是 2026 年基線 4,574 萬噸，具體措施就是 B，要減 252 萬噸，所以減起來就是 C。具體措施在哪裡呢？B 在哪裡？B 其實就在第 12 頁，高雄市碳預算具體措施彙整表裡面，其中工業部門講企業自主減量目標、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運輸部門是淘汰公務車等等，概念是這樣，所以這個減起來其實目標是很明確。但是我看過科學家報告是全球現在都面臨一樣的問題，如果現在各行各業只做減碳的工作，基本上在 2050 年沒有辦法達到淨零的目標，所以要增加一項工作叫做固碳，就是負碳的工作。

固碳工作有哪些呢？其實就是藍碳、綠碳、黃碳，藍碳就是海洋碳匯，綠碳就是森林碳匯，黃碳是土壤碳匯。各種碳匯都會有方法學，舉例來說，我們可以翻到第 20 頁，這邊就有很完整在講方法學審議進度，包括森林經營碳匯專案活動、竹林碳匯專案活動、海洋復育專案活動、紅樹林植林專案活動等等，森林就是綠碳。大家想一下，森林它要經過對的方法學去種植，讓這個森林的樹種成長到一個程度裡面，它不會是 1 年、2 年可以做到，它一定需要 10 年、20 年去做到。再來，海洋碳匯就是所謂藍碳，它經過紅樹林植林等等這種工法來進行海洋藍碳，它的固碳率是綠碳的 10 倍。紅樹林是什麼？大家都知道水筆仔，水筆仔從幼苗長到可以繁衍，是要 3 年至 4 年的時間才可以繁衍。所以這些都是長期性的工程，要做到固碳，就是要透過森林、海洋、土壤，才有辦法做到固碳。

減碳做了，固碳也做了，才有辦法達到 2050 淨零目標，這個都不是 1 年、2 年可以做的事情。所以這個東西是這樣，這個是政策指標的方案，所以我會建議，是不是讓碳預算的這一本計畫都可以先通過，但是未來持續滾動檢討。譬如現在海委會已經申請海洋復育方法學、紅樹林植林方法學在審核當中，台灣也只有環境部審核出來的方案才是屬於碳匯的方案，這是不變的道理，沒有其他部會可以做這件事情，所以只有環境部審核，經過環境部審核之後，方法學由民間企業去認養、認購、執行，才可以取得碳匯。這些都是長期的工程，這個是滾動在調整的狀態，所以是不是讓這本碳預算報告書可以先通過？我也支持未來在下個會期也好，或是年底的會期也好，持續每個會期做專案報告，來針對每一次的執行項目、內容、成果進行滾動式的討論，這樣才有辦法讓碳預算的報告真正落實執行。這個時候先不要擱置，讓第一本碳預算報告書先通過，附帶決議要怎麼樣提，我都會支持。以上是我的建議，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明澤議員，二次發言。

陳議員明澤：

我還是認為這是創舉，同意小組的同意辦理，我們尊重小組的審查。當然有些議員對裡面有疑慮，它的敘述怎麼來的或怎麼樣，我想這個都是倒扣因素，不是我們要編列。大家有些問題，因為這個是新的議題，有些還搞得不太了解。我想既然是時間點的問題，因為定期大會還要等半年那麼久，我剛說我的任期剩兩年不到，約剩 23 個月而已，因為再過半年又少好幾個月，我想多做點事，讓它先通過，我們同意委員會小組的審查，我們互相尊重，這樣的制度如果以後有一些需要修改的，大家來修改，這個都很好，我想給議會同仁來作參考。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就不再發言了。請大家看第 3 案第 1 頁這張藍色的，這張藍色的就是高雄市政府送來高雄市議會的公文時間，其實去年 9 月就送來了，到現在已經 1 月了，已經過了 4、5 個月。我要講的是，這 4 個月你自己好像都事不關己，環保局也應該要來跟議員溝通說明有這一份東西，如果議員看不懂，你們也應該去解釋，而不是放了 4 個月都沒有你的事，今天突然送來這裡叫大會通過，因為畢竟只有小組審過，其他議員都還沒看過，所以這種新的東西，應該要提早來說明才對，各位同仁有沒有同感？所以我們把它放在下一個案子，你們討論一下？或者現在就擱置？〔…〕下一案就是第 4 案之後，你們趕快討論一個結果。〔…〕然後就擱置嘛！休息，討論一下。（敲槌）

看來現場沒有辦法溝通，各位同仁繼續開會。（敲槌）如果沒辦法溝通，我們就不要再浪費大家的時間，這個案子就照郭建盟議員等幾位議員擱置的、及陳美雅議員的意見，我們就先擱置。（敲槌決議）

請唸下一個案子。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王專門委員議龍：

請看案號 4、類別：警消衛環、主辦單位：環境保護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環境保護局主管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114 年預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要繼續進行三讀，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 114 年預算書，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我要講的是，市府其實要認真一點，這麼重要的事情其實要即早來跟議員說明跟溝通，高雄市議會不是你送進來，我們就要同意，對不對？要提早來說明。繼續下面的。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王專門委員議龍：

接著請看第 4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黃色這一本（續）。請看案號 3、類別：警消衛環、主辦單位：環境保護局、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政府捐助成立、環境保護局主管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 112 年決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請局長說明嗎？這個是 ICLEI 決算書，請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112 年最主要是現有主任 1 人，還有聘用 2 人，相關籌備全球會議有 2 場次，還有台灣城市交流一共 5 場次，比較細部細節，我請主任來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在 112 年的成果，包括我們主協辦專案計畫共 10 場次，裡面有包括像是綠色智慧交通，以及跟高雄智慧城市一起合辦的永續高峰論壇，還有相關永續淨零的研習班大概 4 場次。另外我們在國際交流的部分，年底有去參與聯合國 COP 大會在杜拜，這個部分我們有安排高雄市的代表去發表，還有相關的一些國際交流的會議參與。再來，我們在 112 年也開始經營 KCC 這邊相關的媒體宣傳部分，包括像是電子報跟網頁，這是我們在 112 年時候相關的成果，請議員參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我想請問一下，你們在這個媒體的宣導部分，你們主要是宣導什麼樣的內容？對企業界有去做宣導嗎？還是主要是去參加國際會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因為 ICLEI 本身是一個以地方政府為主的國際網絡，其實我們的對象大部分都是地方政府跟城市為主。我們近年來，因為淨零議題的關係，我們也逐漸把相關的課程或者是培力活動有分享給一些指標的企業，或者是焦點的團體，然後有邀請他們來參加我們相關的一些活動等等，這個部分的話…。

陳議員美雅：

我可以詢問一下，你們所做的媒體行銷是什麼樣的行銷方式？第二個，經過你們這樣的宣傳，這樣的努力，我們可以看到什麼樣的成果？因為已經決算了，所以我想要知道成果，具體的成果有什麼？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其實我們自己本身 ICLEI 總部是在德國，因為我們本身有一個媒體宣傳組在負責這個部分，在高雄這邊我們自己有設立 ICLEI KCC 本身的一個網站，還有我們自己…。

陳議員美雅：

是只有透過網站宣傳而已？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對，我們自己的網站，我們也從 112 年開始每個月發放電子報。

陳議員美雅：

你有要求這些業者們，大家必須一定要來參加這樣的會議嗎？還是就是自由式的參加？可以看到什麼樣成果？我想要知道。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會是邀請，然後請他們自願自由式的參與。

陳議員美雅：

就你們現在所掌握的，因為這個已經是決算了，所以應該可以知道有多少的業者來參加過這個會議？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這個部分我們之前有做過一些統計，我這邊大概只能…。

陳議員美雅：

你們好像還有做問卷調查，對不對？你們好像自己還有做問卷說你們的成效很好。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如果是活動的部分，就會做一些滿意度的會後調查。

陳議員美雅：

你們自己認為滿意度好像還滿好的，所以我想知道具體的成效，我可以聽到具體的成效有什麼嗎？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比較詳細的細節，我們再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議員這邊。

陳議員美雅：

可以藉著這個大會跟大家講一下，你們主要的宣導，還有企業因為來上過你們的課程，你剛才也沒有講大概有多少業者來參加過你們的會議，有多少的業者？這已經是決算了，我現在是問決算，不是你的目標值。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是，我們現在是有在做一些會後活動相關的統計，在比例的部分上，我們…。

陳議員美雅：

你們有開過會，對不對？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對，我們有開過一些課程。

陳議員美雅：

有邀請業者來參加，他們是自由參加嘛！我現在就是要請教你，有多少業者

來參加這個會？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這個可能我在會後再提供資料給議員。

陳議員美雅：

大約多少家？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如果是比例上的話，我這邊大概是 20%，如果每一個活動大概 20% 這樣的一個比例。

陳議員美雅：

據你們手上掌握的資料，因為你們一定會通知，〔對。〕還是只有在網站上公告？不會通知，只有公告嗎？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是也會用發函的方式。

陳議員美雅：

發函的方式，我可以了解你們發函給多少家業者嗎？這個滿重要的。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因為業者的部分，我們這邊是從 112 年才開始在推動這件事情，當然…。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問你有現在有沒有掌握到底高雄有多少家業者？他們可能是需要你們去通知的，請他們必須要來了解相關的這些業務內容，然後如何去協助他們？多少家可以大概講出來嗎？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多少家的部分，我可能要再回去…。

陳議員美雅：

有多少家目前不知道，然後來參加多少家也不知道，現在已經決算了。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應該是說我們這邊在邀請的部分，我們活動的邀請跟活動的宣傳都會透過我們的臉書跟…。

陳議員美雅：

我比較想知道的是，這是決算了，我一定要讓你過，但是我要知道成效。就是說會讓你們通過，所以剛才那一筆我沒有特別起來發言，就是因為這個是未來整個的國際趨勢，所以高雄成立這個機構是非常重要的。但是你要告訴我決算書，我們看到什麼樣的成果，以及你們努力的成果是呈現出什麼樣的內容，你必須要跟大會報告說明一下吧！你什麼都不知道，問你什麼都不知道，都說

不曉得。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這邊可以給大概的，譬如中鋼、之前的台泥，還有像是中油，還有長春石油化學這個部分，我們都會有邀請，就是讓企業自由參加。〔…〕其實我們的活動都會是透過公開的宣傳。〔…〕好，了解。〔…〕是，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坐下。我是提醒張局長，我是認為這樣子，有一些新的東西，其實高雄市議會的議員現在都非常認真又年輕，大家都很想達成目標。可是在過程中間，如果你能跟大家說你想開一個說明會，畢竟這是新的東西、新的預算或是新的什麼自治條例，就主動來說你們要開一個說明會，我們就可以在簡報室開一個詳細的說明會，讓大家理解，議員來聽也會比較清楚，而且有助於在議事廳裡，大家快速的讓你的預算，尤其剛剛那個碳預算可以過，或者是你能夠做其他的補充，對整個議事的效率也會更高。所以希望局長能夠主動的來跟我說就好了，說這個你們想跟大家做個報告，我們就開一場報告說明會，這樣也很簡單，也不必一定要開專案報告。因為畢竟這是新的東西，也沒什麼專案報告好說的，所以開個說明會說清楚就好了。你自己要主動講，而不是一天過一天，這樣我們當然非常不開心。這個決算要不要過？照案通過好嗎？我們要求他一定要針對剛剛上一案的「碳預算」一定要來開一個說明會，好不好？謝謝。這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議長已經敲完了，我想要問的是，ICLEI 也支持了很久，我們其實也很好奇 ICLEI 辦公室，能夠提供一個在市府方面跟國際之間什麼樣的接軌？所以對於 ICLEI 的地位，它在東亞地區的這個辦公室這麼重要，但是我剛剛看了一下你們的人數跟你們的整個組織架構，其實案子也還滿多的。譬說你們的專案的計畫活動就有 10 場，我們可以看一下，10 場看起來應該不是太多，但是看一下你們的人力，你們有主任一員、計畫專員一名、行政專員是一名嗎？然後組員一位，所以現在其實是主任之下兩個人，對不對？組員現在是零了，所以主任之下就兩個人，一個計畫專員、一個行政專員，這樣對嗎？對嘛！所以 ICLEI 撥補到基金裡面的錢，一年也不多，只有 850 萬元，但是 ICLEI 看起來角色很重要，應該是說逐年銳減，我們感受性越來越差，不是越來越差，是越來越弱，不是差，對不起！這個形容詞不太好。那到底 ICLEI 可以發揮什麼？在高雄市整體的城市形象上面，其實對於淨零碳排在這一年講得特別多，以往我們去參加全世界 COP 會議，其實也都很熱絡，對於國際之間減碳的參與度也非常的

高。所以對於相關的一些工作，以你現在的整個組織架構，照道理來講，主任下面有兩個人，但是你的組織架構卻有三個單位，一個叫行政管理組、一個叫教育訓練組、一個叫專案企劃組，請問兩個人力如何分配？我請問一下主任。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現在的工作分配，主要就是我跟一位計畫專員去兼任中心相關的專案管理及行政管理這兩個部分，教育訓練組這個部分目前沒有專員。

陳議員麗娜：

所以教育訓練，以今年度來講是沒有計畫？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有計畫，但是…。

陳議員麗娜：

有計畫還是沒有計畫？我聽不清楚，有計畫還是沒有計畫？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應該是說我們還是會有計畫，但是我們先把它移到專案企劃這個部分，我們先用專案企劃的人力。

陳議員麗娜：

教育訓練和專案企劃是同一件事嗎？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不是。

陳議員麗娜：

教育訓練以往對 ICLEI 來講，想要做的教育訓練是什麼？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都會針對地方政府的公務人員，我們有五個路徑，包括循環、韌性發展、公平正義、零碳排、還有自然為本，從這五個路徑去設計我們的培力課程。

陳議員麗娜：

其實跟我們現在的淨零辦公室也有重疊之處，對不對？兩者何不互相合作呢？

財團法人 ICLEI 基金會楊中心主任宜升：

我們有一部分的課程是會互相合作的。

陳議員麗娜：

是，這個人力看起來，我覺得在發展上面其實是有共通性的，互相是不是可聯結度更高一點？將來在淨零辦公室裡面的有一些事項，甚至連辦公室的部分

也許可以做結合，有嗎？我覺得對這個部分其實…。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兩個辦公室其實是在隔壁，所以有什麼業務上的溝通，隨時都可以在辦公室裡面討論出來。

陳議員麗娜：

是，你們可以私底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不會，我們都一直合作得很好，跟氣候變遷科這邊一起合作得很好。〔…。〕

是，沒有錯！〔…。〕好，謝謝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決算書還有什麼意見嗎？剛剛敲過了，對不對？好，下一案審工務局。請工務委員會的召集人陳玫娟議員上報告台。環保局，謝謝你們，那個碳預算找時間來跟大家說明好嗎？這樣有助於我們未來的審議。請專門委員準備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審議工務類市政府提案，請繼續看第 5 頁，原案請參閱藍色封面市政府提案彙編第六冊。請看案號 6、類別：工務、主辦單位：都市發展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這個案子是送大會公決，請香菽議員發言。

黃議員香菽：

因為這個案子送大會公決以外，它的第 9 頁有一筆創立基金的部分，其實在都更基金補助住都中心營運資金 3,500 萬元，這在二讀會的時候是被擱置的，當然今天有協商過，但是因為被擱置，我們還沒有處理，我們也不要再擱置了，因為擱置太麻煩了，是不是等明天擱置抽出以後，我們依照所決議的審議結果，就是都市更新這筆審議的結果來調整數額，所以我先就第 9 頁的部分 3,500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樣好不好？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就照黃…。

黃議員香菽：

就是後續直接做調整就好，不用再審議這一筆。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正在想、腦筋正在動，我在翻第 9 頁。

黃議員香菽：

因為目前補助進來的那一筆錢是被擱置的，我們不需要再把這一筆擱置了，明天審議擱置的結束以後，我們就直接把這個數額對照過來就好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跟我們明天要審的預算有關係。

黃議員香菽：

對，就是擱置案 3,500 萬元，在高雄市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裡面，有一筆補助行政法人高雄市住宅及都市更新營運資金 3,500 萬元，這一筆也是在大會被擱置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色那本預算書的第 9 頁，對不對？第 9 頁的 3,500 萬元，就是我們下午講的那一筆。

黃議員香菽：

是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下午講的那一筆嗎？

黃議員香菽：

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筆沒處理，這裡也沒辦法處理。

黃議員香菽：

所以我的意思是大會能夠決議說…，因為明天要處理這一筆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這個就放在明天預算審議過後再來處理，對不對？

黃議員香菽：

我沒有意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如果這個 3,500 萬元跟我們今天中午協商的是同一件事…。

黃議員香菽：

是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我們現在不能先刪啊！

黃議員香菽：

我們沒有要刪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知道明天的結果如何？

黃議員香菽：

就是按照明天審議的基金數額來做變動就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案子等明天的預算三讀過後再來處理，所以我們就跳到第 7 案好不好？

黃議員香菽：

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案子不是不審，就是明天再審，各位同仁，這樣好不好？也不是擱置，就是明天總預算結束以後，因為預算數跟總預算有關，等到明天總預算審完了，我們再來審議，其實這個本來就是在總預算三讀後才會來審，我們只是今天調了順序，所以現在就碰到麻煩了，放到明天總預算後再審議。（敲槌決議）

下一個案子是社政委員會，請召集人黃文益議員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各位議員看第 6 頁社會局市政府提案，原案請參閱藍色封面市政府提案彙編第一冊。請看案號 1、類別：社政、主辦單位：社會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社會局主管「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惠民醫療救濟基金會」112 年度決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說明。

社會局蔡局長宛芬：

惠民這個醫療救濟基金會，主要是高雄榮總所成立的基金會，主要是針對比較弱勢的家庭還有一些民眾，提供他們醫療的補助金。112 年決算數經由基金會董事的決議，112 年度的收入是 1,673 萬 3,028 元，支出是 1,412 萬 9,641 元，賸餘 260 萬 3,387 元，累積的賸餘是 2,946 萬 707 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教一下這是榮總成立的財團法人，這些案子經榮總他們自己判斷就可以去動支，那需要經過市政府同意嗎？都不需要，好。請教一年大概會有多少像這樣的案例？他是低收入戶？譬如像癌症治療的藥品有在裡面嗎？主要補助的對象是什麼？

社會局蔡局長宛芬：

他要有貧困的病患才可以，所有貧困病患經濟的補助，就是醫療補助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等於是跟病因沒有關係，是跟就診的人經濟困難……。

社會局蔡局長宛芬：

身分。

陳議員美雅：

他經濟困難是跟榮總來申請？

社會局蔡局長宛芬：

是，由榮總社工人員來判斷，他們如果覺得有需要，就由他們的基金來支出。

陳議員美雅：

請教一下這個基金會，你們是主管機關，你們負責做什麼審查？

社會局蔡局長宛芬：

我們其實就針對基金會他們實際的運作，是否有開董監事會，相關的財務部分等，因為它是高雄榮總，等於是政府機關來捐助的，所以依照預算法，它必須回到高雄市議會來做最後的審議。

陳議員美雅：

等於所有的經費都是他們自己成立，〔是。〕我們這邊完全沒有做其他的捐助？

社會局蔡局長宛芬：

都沒有。

陳議員美雅：

你們等於只是做督導的單位而已是不是？〔是。〕了解，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是退輔會輔導的，有沒有其他意見？退輔會輔導，市政府也有捐助進去是不是？沒有，那為什麼要送議會？〔……〕好，預算法規定。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一案社會局，專委請唸第 2 案。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看案號 2、類別：社政、主辦單位：社會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社會局主管「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惠民醫療救濟基金會」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專委，我只要喊下一案，你就要負責宣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等一下，這個要三讀，這是預算案，所以要三讀。我們照往例就是二讀後接

續三讀，各位同仁針對「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惠民醫療救濟基金會」114年度預算案，我們現在進行三讀，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看案號 3、類別：社政、主辦單位：社會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社會局主管「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後勁社會福利基金會」112 年度決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看案號 4、類別：社政、主辦單位：社會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社會局主管「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後勁社會福利基金會」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還要進行三讀，稍微等一下。我們照往例，二讀完接續三讀，三讀只能做文字修正，有沒有要做文字修正？如果沒有的話，「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後勁社會福利基金會」114 年度的預算，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看案號 5、類別：社政、主辦單位：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政府檢送「本市鳳山區中崙段 12-3 地號 1 筆非公用土地，面積 745 平方公尺，擬完成相關程序後辦理設定地上權」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看案號 9、類別：社政、主辦單位：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112 年度決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雅玲：

請看案號 10、類別：社政、主辦單位：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114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預算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照往例，二讀完接續進行三讀，三讀只能做文字修正，有沒有文字修正？沒有，「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114 年度預算，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再來是財經委員會，剛剛社政委員會請先行離席。財經委員會的召集人請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準備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著請各位議員繼續審議財經類市政府提案，請翻開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8 頁，原案請參閱藍色封面市政府提案彙編第二冊及彙編（續）。請看案號 3、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金區文東段 1452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6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看一下相關的資料，下一頁，都沒準備嗎？不是會有地圖或是座落在哪裡嗎？這件沒有嗎？是誰要負責切換？好，這是第 3 案，看一下地圖。再看一下照片，依序播放給議員同仁看，這在自強三路上。各位同仁針對此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就同意辦理，這個是讓售，面積只有 63 平方公尺。沒有意見。（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4、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裕段 904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79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也是讓售案，不是標售案。大家看一下這個在河南路上，它為什麼讓售？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它是有租約的那種？好，是有租約的那種。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這是整筆土地只剩下這一筆，它是市有地嗎？你懂我的意思嗎？就是全部都私人，只剩下這一小塊的這間透天是高雄市政府的土地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色的部分是市政府的土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旁邊都是私人地，然後這個是市有地，他是在 82 年 7 月 12 日以前就占用了，90 年開始承租。

李議員雅靜：

議長，這一筆我沒意見。對不起，剛剛上一筆因為來不及。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上一筆的照片，自強路那一筆。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請教一下你們有去現場看過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會，我們同仁都會去現場看。

李議員雅靜：

有嘛！〔是。〕它這裡是增建的部分嗎？違建嗎？〔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路邊劃虛線這一塊，對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應該說它這裡的讓售都是 82 年 7 月 21 日以前就占用到現在。

李議員雅靜：

是，你也知道我在小組裡面常常跟你們提醒，如果我們要讓售土地，其實你還要兼具考量到其公益性，如果我們的讓售會造成現行…，我現在看起來，如果它那邊增建出來會影響交通的部分，為什麼我們要整塊都讓售？我們可以跟交通局及工務局去考量過後，比如說我們可以稍微微調，讓路幅可以有更安全的空間，我們再來同意讓售，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就像以前在鳳山國小前面那一塊的概念，這一筆是不是…，它這裡是不是在漢神那裡？〔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去看地籍圖那一張。

李議員雅靜：

你懂我的意思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看地籍圖。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漢神百貨在這裡。

李議員雅靜：

因為那裡的道路都很小一條，其實那裡在很早期就已經增建出來，既然我們要賣，在賣的過程當中，我們不要全部賣，我們拜託他可以讓一些道路出來，讓車輛轉彎時更加安全，我不知道就算了，但是我現在知道，我就要要求這條要怎麼…，我不知道，因為已經敲過了，已經跟你們千叮嚀萬交代，你們還…。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議座在前一陣子財經小組的時候都有特別提醒，〔對。〕如果是在轉角的部分，我們都有遵照你上次的提醒，確實有些在轉角的部分要考慮到行人及通車的安全。本案因為它是在住宅區裡面，它在巷道裡面，而且這個整排都是住宅區，不是只有他這一間凸出來而已，就是整…，就是你說的不要在轉角的地方，那會影響行人的安全，這一個部分我們其實看過了，我們從你上次提醒過了之後，我們就是逐案會做這樣的檢視，所以請議員放心，這一個並不是在轉角、道路的旁邊會影響到人行出入。

李議員雅靜：

確定喔？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是，跟議座確認。

李議員雅靜：

確定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因為你上次指示過了，我們就這樣子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好，因為我們期待透過你們盤點如果有我們的市有地，要讓售之前先優先考慮到交通的公益性。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有，你有提醒，我們有特別落實。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個 327 巷就是如果自己開車要下去地下停車場的，就從這裡下去嘛！對不對？〔是。〕就是那一條啊！就是停車場要下去的位置啊！也就是漢神飯店那個斜坡道的下方嘛！對不對？〔對。〕那條巷子很小，沒什麼人在走啊！〔…。〕那邊還有開一些還不錯的店，滿可愛的店。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回到剛剛那一筆，那一筆還沒過，這一筆過了嗎？河南路的，對

於河南路這筆有沒有意見？河南路這個比較單純，就是長期跟市府先是占有，現在變成是租起來了，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河南路，沒有意見，同意辦理。
(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5、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河段 685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85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看一下地圖、看一下照片，福德三路，那是巷子底裡面的巷子。回上一頁看這個地籍圖，就是巷子底的一個巷子，353 巷 4 弄裡面。好，各位同仁沒有意見嗎？面積也滿小的，面積多少？85 平方公尺，幾十坪而已，好，可以吧！好，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6、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成功段 484、486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8、22 (合計 3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它一個建物占用兩塊地嗎？看一下地籍圖，這兩小塊土地包含在那個淺藍色的土地裡面，就是給它一個完整啊！不然那裡凸出一角也是市府地，凹一塊也是市府地，484 地號那裡多一個小三角形，486 地號就是凹進去的地方，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好，下一筆。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7、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建德段 880-4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10.65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華德街 28 巷 5 號，那裡巷道都非常狹小、狹窄，就這個地方，看一下地籍圖，他們整排都這樣子出來是不是？整排屋後，這邊都是屋後溝，有占有及跟市府租土地，這也是讓售，好，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8、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建德段 880-8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9.7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看一下地籍圖那一張、地號的那一張，跟剛剛那個是同樣的，剛剛是比較邊邊這邊，現在是…，他們整排都沒有人一起來買嗎？整排相約一起買。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屋後溝的部分，沒有意見，我們就同意辦理。沒關係，再讓李雅靜議員看清楚一點，再看屋後溝的照片，應該很清楚就是後面這一排，就是屋後後面這一排，好、OK！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9、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建德段 880-9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10.68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是剛剛那一塊的隔壁，對不對？剛剛那是第二塊，這是第一塊，第一件是最後一塊，這邊的邊邊角角。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同樣是屋後溝，剛剛的是第二塊，就是淺藍色下面這一塊的旁邊。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一下，是全部的屋後溝都是我們市有地嗎？你們現在是要輔導他們陸續來辦理申購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讓售。

李議員雅靜：

讓售。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確實都是屋後溝，我們是希望如果整排能來購買，我們是樂見其成，因為這樣讓後面的屋後溝會比較完整一點。

李議員雅靜：

所以現在是連續兩間？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3 間。

李議員雅靜：

3 間？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其他的如果議員這麼講，我們會輔導他們一起來辦理讓售。

李議員雅靜：

否則你放在後面也沒有路了。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是，沒錯！

李議員雅靜：

然後 3 間買了之後，就算有人要進去幫忙清也沒辦法清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是。

李議員雅靜：

概念是這樣，我覺得你們要嘛就是輔導他們。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沒錯！

李議員雅靜：

這樣會比較好管理，他們也好整理，〔好。〕我覺得這要麻煩你們。〔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因為有的人沒錢啊，你叫他買？

李議員雅靜：

他們可以分期，概念是這樣子啦！因為我覺得不然你這樣零零散散的，而且趁現在還沒有很貴。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好，謝謝議座提醒。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這是我的選區，我來去宣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0、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中都段四小段 381-6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看一下地籍圖，這個也是屋後嗎？這裡也是屋後，好小一塊，1 平方公尺，不到 1 坪，沒有意見嗎？編號第 10 號，我們讓它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1、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中都段四小段 381-7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跟剛剛同一間嗎？隔壁，剛剛是 334 那一塊，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2、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鎮東段 82-64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46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這個看照片比較清楚，從後面蓋到前面來，是不是這樣？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3、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仁愛段 335-52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9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它也是屋後嗎？不是，黃色那一塊，他買黃色那一塊，是不是？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4、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仁愛段 95-79、95-215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44、15.8 (合計 59.8)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他要買黃色這一塊，讓售，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5、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本市前鎮區新生段 550-55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5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再看一下照片，很老舊，應該蓋很久了。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16、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本市鼓山區鼓中段一小段 339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62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

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大家慢慢看，我來處理一下時間，我們今天的時間到散會剩下 3 分鐘，我們的議程就延長到財政局這幾塊讓售的土地處理完畢，再散會，好不好？好。（敲槌）時間延長到財政局的處理完畢。這塊土地有沒有意見？什麼？他要買黃色的那一塊，河邊街，局長說明一下。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部分說明一下，它是在 4 米巷道裡面，雖然那裡面有幾筆是屬於財政局的，但因為它是無尾巷，這樣整個加起來其實未來開發，我們評估也不容易開發。所以我們會鼓勵這些民眾如果真的是有意願，因為畢竟它都是老房子了，如果能夠自己買自己的土地，自己蓋自己的房子，我們想說用這樣的方式，鼓勵他們來購買，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才會在這一次辦理讓售。〔…〕這是鐵道。〔…〕應該說綠園道。〔…〕

主席（康議長裕成）：

哪邊是綠園道？這裡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這一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很寬這裡？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鐵路地下化的綠園道嗎？〔…〕鼓山區鼓中段。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主要它的那個巷道是 4 米，其實路寬不夠，所以裡面其實土地也不方整，所以…〔…〕哪裡？議座你指的是這個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它的門牌號碼是河邊街，對不對？〔…〕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跟議座報告，應該是這麼講，因為幾次在小組裡面，你看這樣子的整個街廓，整個大面積來講，如果它的面寬夠、它的面積夠，我們未來適合做整體開發，我們會儘量拿來整體開發，因為這些都是 82 年 7 月 21 日以前就承租到現在了。〔…〕它是綠園道，就是鐵路地下化之後，它會有高低的落差。〔…〕那個落差很高，來，同仁幫忙放一下現況圖，這樣看不出來。〔…〕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它其實在河西路的旁邊，對不對？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主要是它的高地落差很大，因為地下化之後，它那個高低差很大。〔 … 〕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河西路。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主要是它現況的高低落差很大。〔 … 〕什麼？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就是鼓岩國小那邊，對不對？靠近鼓岩國小，是不是？鼓岩國小的後面那一排。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對、是。〔 … 〕這個都至少 82 年 7 月 21 日以前就占用了。〔 … 〕是。〔 … 〕

而且它這一間 84 年就首租，第一次跟我們承租到現在了。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其實那裡的房子都非常老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老舊了。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其實再看一下地籍圖，地籍圖有河邊街，愛河在河邊街的這一邊，愛河在這一邊，所以它是在愛河的西邊這邊。〔 … 〕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那個都要爬樓梯，那個高地差很大。〔 … 〕因為這個其實我們的態度是，如果我們 4 塊加起來，它的面積坦白講也不大，因為它一間大概都 20 來坪左右。〔 … 〕它那個有高低落差。〔 … 〕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我沒意見，尊重大家的意見，看起來是好像滿漂亮的，河西路就是音樂館那邊對不對？河西路就是愛河的西邊那一邊，河西路過去才是河邊路，它面積多大？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它面積總共是 62 平方公尺，所以大概 20 坪左右。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20 多坪。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小小一塊 20 多坪。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謝謝美雅議座的指教，大概如果這樣推估一間 20 坪左右，大概是六、七十坪左右。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六、七十坪。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如果加三角點大概推估在 80 坪左右。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80 坪左右其實我們有評估過，因為在小組裡面都會問這個問題，就是如果適合整體開發的，我們就盡量不讓售，因為 4 間都是隸屬不同的所有人，就是這些房屋的所有人，所以我們想說它整體開發的一個功能性，以及它的一個效益比較沒那麼好，雖然它的地點確實在綠園道旁邊，但是它有高低落差。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可是建商可以去整合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所以也是這種情況，第一個，他如果自己要買自己的，他可以以後翻修，我們就盡量讓售給他。他以後如果讓市容漂亮一點，他如果能夠將這些一起結合起來整合，我覺得對市容的觀感，對我們整體高雄的市容景觀而言，我覺得我們以財政局的立場來講，我們也盡量鼓勵他來辦理讓售，因為畢竟讓售也是用市價去讓售給他。所以這個對他們可以去做整合，對住家的居住環境能夠比較好，我們財政局的態度是樂見其成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它在綠園道旁邊，後面它的左右都還沒有來申請讓售？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還沒，目前都是承租。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陸續明年、後年都會看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謝謝議長。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怎麼樣？同意辦理？好，要記得下次可能會有第二塊要來賣，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請看案號 17、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鳳山區埤頂段 2152-154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7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雅靜議員有沒有意見？申購人是藍色的，他要買黃色的那塊對不對？〔對。〕那整排都有這個問題對不對？〔是。〕有沒有照片？就是騎樓停機車這一塊是不是？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跟議長報告，這個部分的其他旁邊都是之前我們去輔導，議會要請我們多輔導這些人來辦理讓售的部分，旁邊有一些，這都是它的屋前。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有沒有意見？雅靜議員沒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請看案號 18、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左營區新華段 19 地號 1 筆國市私共有地，宗地面積 70.48 平方公尺，市有持分面積 31.07 平方公尺(持分 551/1250)，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局長你說明一下，國市私共有土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是，這個部分是國市私三方共有的一個土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宗地面積什麼意思？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整筆的面積是宗地面積，我們整個市有地是 31 平方公尺。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所以現在要賣的是市有的部分 31.07 平方公尺。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是，這是持分。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是這裡嗎？這本的跟那個圖的不一樣，這裡還有灰色的是什麼？國市私有私的、有國的，那市的就是現在黃色那塊是不是？新華段。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我們只賣市政府持分的部分，是不是？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塊是分別共有？共同共有？這裡是共同共有嗎？分別共有嘛！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分別共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裡是分別共有，我們賣市府的持分，那誰要來買？住戶是不是？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共有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共有人要來買，共有人誰來申請？私人的共有人？這塊土地是國產署…。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國產署還有私人和市政府。

主席（康議長裕成）：

國產署、私人還有市政府，市政府的持分是1250分之551，接近三分之一，比三分之一還大。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大概31平方公尺左右。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的持分是大於三分之一嘛！〔是。〕大於三分之一，所以是那個私人要來買這塊土地，整塊黃色是3個人分別共有，然後那個私人要來買市政府的1250分之551的持分，那塊土地他也是共有人之一，共有人之一要來買，另外一個共有人就是向市政府來買這塊土地，這是空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這一個整片是國有、市有還有私人共有，就整塊這一塊。它不算住宅，它是住宅區裡面一個空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共有人之一會不會是42號或是38號的鄰居？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42號。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所以要來申請的是 42 號的地主？〔是。〕和樂而不為？我們也只是持分而已，1250 分之 551，我們也不能單獨賣，也只能賣給三個共有人之一會比較好處理，也不會有第三人來買，一般而言啦！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

對不起！因為你上面說明寫的持分是 1250 分之 551，然後又是國有、市有、私人共有地，這一筆總面積是 70.48 平方公尺，也就是說它的總面積是多少？為什麼可以由這個人來申請讓售？你懂我的意思嗎？它是管委會來申請讓售還是誰來申請呢？我覺得這個有好多疑問。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它並沒有在上面有房子，對不對？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我補充一下，按照土地法第 34 條之 1，因為他是共有人，我們只能夠賣給共有人。

李議員雅靜 :

為什麼？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他是共有人。

李議員雅靜 :

共有人？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是，土地法第 34 條之 1，我們只能夠給共有人，所以他是共有人來買市有持分的土地。

李議員雅靜 :

但是你持分裡面的總數，譬如 1,250 平方公尺，這個人才持有 551 平方公尺的意思嗎？是這個人來申請嗎？我現在有點…。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總共的面積是 70.48 平方公尺，我們的權利範圍只有 1250 分之 551。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差不多 44%。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是，所以大概是 31 平方公尺左右。

李議員雅靜 :

數字寫得這麼大，不知道的還以為在蓋大樓，像是區分所有權人那樣。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總共就是…。

李議員雅靜：

你占多少？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它總共是 70.82 平方公尺，更正是 70.48。

李議員雅靜：

這一筆持分裡面總共有多少人？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三個人，就是國有、市有跟剛剛這個共有人。

李議員雅靜：

總共三個人，所以這個共有人來申請買市府的土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持分而已，買我們的持分。它不是道路，它是住宅區裡面的一個空地。

李議員雅靜：

不會影響人家通行等等之類的？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不是，它不是所謂的現有道路或既成道路，它不是。

李議員雅靜：

確定？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後方是不是停車場，我不知道，後面是停車場嗎？剛剛有看到鐵皮圍起來，那個是私人地。

李議員雅靜：

請問這個市有地是指這一塊，還是指私的旁邊這一個，這邊有一個市有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整個黃色這一塊。

李議員雅靜：

這是市有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是國、市、私人共有。

李議員雅靜：

然後申購人緊鄰著市有地的意思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就是共有，其中共有人、一個共有人，隔壁那個就是他。

李議員雅靜：

原先他沒有來申請讓售的時候，這一筆土地在做什麼的？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空地。

李議員雅靜：

只有空地，完全沒有通行的功能？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沒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再看照片，就是空地。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它是空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後面好像圍起來。

李議員雅靜：

請問這個是誰去把它弄成這麼漂亮的地面？一定是有人有什麼功能性，我們期待你們所行使的讓售不會衍生更多的問題，因為鳳山就是有這樣的狀況。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應該是共有人，因為在他的隔壁，他也是會把雜草弄得漂亮，環境弄得漂亮一點。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剛剛說根據土地法第 34 條之 1 來申請，〔是。〕但是根據土地法有那麼多項，是哪一項？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第 34 條之 1 的第 4 項，跟議長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4 項。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第 4 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共有人出賣其應有部分時，他共有人得以同一價格共同或單獨優先承購。」

那是你要賣，他才有優先承購權，並不是他有優先買的權利啊！

李議員雅靜：

他沒有讓售…。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他有優先承購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共有人出賣其應有部分…。

李議員雅靜：

如果依第 34 條的解釋，理當應該是除非財政局主動要賣，他才有優先權，對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再唸一遍，「共有人出賣其應有部分」就是市政府要賣他的持分，對不對？叫「共有人出賣其應有部分」。「他共有人」就是現在要買這塊地的人，就是其中的共有人之一，「得以同一價格共同或單獨優先承購」。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也跟議長、議座報告，它可以辦理讓售是按照市有財產自治條例，因為有規範幾個可以讓售的一些規定，所以他…。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市有財產自治條例也給我們一下。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好，它是在市有財產自治條例第 49 條第 1 項第 2 款。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它內容是什麼？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內容是「與他人共有之不動產，依法不得分割或分割後無法單獨使用者，得就市有應有部分讓售予他共有人。」

主席（康議長裕成）：

「與他人共有」這一句再唸一次，就是我們跟他有共有，然後呢？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與他人共有之不動產，依法不得分割或分割後無法單獨使用者，得就市有應有部分讓售予他共有人。」整體來講，就是如果它是分割之後，它沒有辦法單獨使用，所以就可以按照讓售的規定，讓售給他共有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分別共有是可以分割，但是它就是無法單獨…。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單獨使用。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單獨使用，〔是。〕分別共有是可以申請分割，但是它是分割後無法單獨使用。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因為它面積只有 70.48 平方公尺而已。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所以共有人之一可以來申請讓售？〔是。〕有沒有意見？如果有意見，就先擱置。沒有意見嗎？好，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請看案號 19、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大寮區山子頂段 2478-66、2478-90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9、2 (合計 1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這是前面小小塊，謝謝。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請看案號 20、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林園區溪州段二小段 3514-37、3514-38、3517-16 地號 3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2、15、9 (合計 26)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他要買他家前後這兩塊市有土地，沒有意見嗎？好，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請看案號 21、類別：財經、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河濱段 339-1、372-9 地號 2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合計為 199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一、同意辦理。二、湯議員詠瑜、邱議員俊憲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他們保留意見的現在都不發言，有沒有意見？請說明它的面積多大？看起來很大塊，是兩塊地號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

它總共面積是 199 平方公尺，大概是 60 坪左右，剛好在 6 米巷道這樣的地形，就是圖片上綠色這個地方。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小組的意見是同意辦理，是不是？好，同意辦理，請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現狀在做什麼？現況。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現況是空地。

李議員雅靜：

好，再回上一頁。你現況是空地，全部都是空地嗎？這個 L 型都是空地，這裡在做什麼？財政局這邊在幹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照片就有了。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裡是我們借給公所在綠美化。

李議員雅靜：

綠美化，〔是。〕你這整筆土地可以很好的活化運用，為什麼你要這裡切割出去，然後留這一塊在這裡？你為什麼不鼓勵他，看是要來標租或是幹麼之類的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一筆是標售？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

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要標售？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我們市有包含旁邊還有一個租用和占用的這些整塊…。

李議員雅靜：

對，還有這裡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我們現在是這樣，因為我們是辦理標售，也就是我們讓它整個…。

主席（康議長裕成）：

標售是競標的意思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是價高者得標，所以任何人沒有所謂的優先可以買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請問一下這一筆財政局的租、占、借用裡面，現在都是房舍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有一些房舍在裡面。

李議員雅靜：

這邊全部都是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沒有全部都是。

李議員雅靜：

還有空地嗎？這裡是綠地，對不對？〔對。〕這裡呢？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你說哪邊？

李議員雅靜：

這塊都是綠地嘛！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對，這裡都是。

李議員雅靜：

工務局這個是什麼？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那個是 6 米巷道。

李議員雅靜：

道路是屬於工務局的，〔是。〕你這一整塊地空出這一塊是要做什麼？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哪一塊？

李議員雅靜：

這裡也是財政局的，財政局、財政局、財政局，這麼大片的一個土地面積，其實未來想要去整合或幹麼都很好使用，你把它單獨切出以後，未來就沒有用了，只剩下可以賣而已。說不定以後可以都更、微型都更等等之類的，我不知道現況怎麼樣，所以局長你要不要說明一下？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好，我們會這樣思考是第一個，因為它這裡的部分比較不方整，而且面積 60 坪左右，我們保留這邊是很方整的一塊地在這裡。所以我們才會想說既然這裡是不方整，而且後面是空地，我們才會想要在這次來辦理標售，而且是標售，沒有針對任何人，我們是用標售的方式。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看從這裡跟你的綠地這樣加起來，它鄰路的面其實很漂亮，這裡也

很方正，這一塊很好用，你為什麼會說它很奇怪？不會啊！我不覺得它很奇怪，它哪裡奇怪。這裡深度多少？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個深度如果這樣子，大概 10 米左右。

李議員雅靜：

那也很好用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因為它就是不方整，我們想說既然這裡借給民政局做綠美化，因為當地的里長、區長也覺得繼續做綠美化有它的必要性，所以我們才會把整個綠美化，就繼續讓它以一年一租的方式做綠美化。然後這一個部分因為不是很方整，所以我們就想在這一次辦理標售。

李議員雅靜：

其實它可以有很多功能，你可以跟交通局一起合作做停車場，這裡停車空間很少，還可以有歲入，幹麼一次性賣掉？如果你只剩下這一筆是你自己的，那就沒話說，但是這裡有綠地，還有你們財政局租的、借的、占用的都在這整筆土地裡面。我個人是建議這一筆，要嘛你就是標租，要嘛你就是跟其他單位一起合作做地上的一些活化，而不是只有標售一途。我個人建議，雅靜具體建議是這樣子。因為確實這邊停車空間也相對的少，有沒有機會可以這樣爭取？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因為它只有 60 坪而已，你看起來好像很大，其實它是 60 坪。

李議員雅靜：

60 坪可以停很多車子了，你要不要去看一下漢神巨蛋餐廳的那個出口，對面那個也沒有 60 坪，也停了好多車，周轉率很高。這裡更適合，這邊都是住宅區，留下來做公共設施，我覺得這是市府應該盡的責任，不是只有賣的功能而已。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因為它在 6 米巷道裡面，第一個，它又 60 坪，切出來以後會比較完整一點，我們財政局保留這麼一塊地在這邊，未來在整個的使用上面，我們這裡做整體開發，比較有它的必要性。〔…。〕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就尊重小組的意見，小組的意見是怎麼樣？同意辦理。〔…。〕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議座，它只有 60 坪而已。〔…。〕

主席（康議長裕成）：

也許可以賣到不錯的價格就賣賣看，賣不好，就收回來做停車場或是做其他使用。〔…〕所以賣不到好價錢，說不定讓它賣個好價錢也不錯。〔…〕我們休息一下。(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大家辛苦了，先來看第 21 號案，這一件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2、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鳳山區新庄子段 67-5、67-28、67-70 地號 3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14、8、2 (合計 24)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3、類別：財經、主辦單位：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左營區左南段 1680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71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本案送大會公決，召集人，我就請現場的議員發言，好不好？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剛剛那一案應該不是…，這個是它的主體建築物的土地讓售，跟我的通道沒有相關性嗎？不會影響吧？確定喔！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通道沒有賣。

李議員雅靜：

通道還是保留著，〔是。〕因為最近這裡好多問題。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你時常提醒這種通道要留下來。

李議員雅靜：

可能要麻煩你們留意。再回到第 23 號案，我還是要請財政局，不是局長，是財政局你們都要聽，麻煩你們爾後遇到有超過 500 平方公尺的土地，有人申請要標售或標租，請你們要具體的評估過任何的可行性，不是只有評估它的市場效益分析而已。你們沒有去嘗試過，你怎麼知道可行跟不可行？譬如我們在小組不是有提到，是不是有機會可以用設定地上權的方式，或者去盤點周邊有

沒有需要市府推動一些有公益性的建設，譬如我們想要的立體停車場，或者是它可以成為一個 building 以後，很多公共政策的相關建設，像是說不定市立空大也可以在這裡，或者是托嬰中心也可以在這裡，概念是這樣。你都得評估過後，具體有書面資料，我覺得你們才能受理，甚至送到小組進來。不然我覺得你們的評估效益，明明現況都已經是停車場，結果你居然還在你的評估效益裡面提出說，「市有大面積閒置土地未能充分開發利用，常遭民眾堆置垃圾雜物造成環境髒亂，又因為長期間置而雜草叢生，易孳生登革熱病媒蚊及成為治安死角。」請問一下這個三角窗怎麼成為治安死角？這個三角窗已經是停車場了，怎麼會有雜草叢生？白紙黑字在說謊話。我覺得這是一個很不負責任的態度。所以我要在這裡附帶，拜託你們，只要超過 500 平方公尺有進來申請的，你務必要有相關的，不是配套，不是市場及效益性分析，而是你們要有去執行過，譬如你辦過設定地上權的一些招標，或者是已經有其他促參的方式，你都去推過了，你再來去說真的不可行，或者是這些你們去邀標的這些業者，給你們什麼樣的一個意見，我覺得這才有說服力啊！局長，你能懂我的意思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

李議員雅靜：

沒有不讓你們賣，如果真的你不好運用、不好使用，你們要賣，其實我們都很尊重你們的專業，但是你前面該做的工作，你沒做，這樣對市民朋友怎麼說得過去呢？局長，你能懂我的意思嗎？我想在小組裡面，你們應該有充分的去談過，不然不會送大會公決，對不對？局長，讓你回答吧！不然你這個白紙黑字，居然公然說謊，局長。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這一塊地基本上是在轉角，剛剛提的是說因為我現有是租，一年大概 53 萬元的租金，假設我們都是一年一租，如果接著沒有人租的時候，我們才會說…。

李議員雅靜：

我沒有要跟你談論租金的問題，〔是。〕因為我都尊重你們，因為它有它的市場性在。你說到轉角，這裡三面臨路，要蓋透天也很好用，我不用蓋大樓，我要做店面也很好用，我如果要這樣跟你說，也是可以使用的啊！不是嗎？這裡建蔽率有 50%，這裡兩百多坪可以蓋一百多坪，我不用蓋很多間，不是嗎？我的意思是說我尊重你們，也尊重小組，可是爾後只要超過 500 平方公尺以上要來申請標售，請你們要先…。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是，謝謝議座的一個指教，也是提醒，我知道議座的好意是盡量讓我們大面

積的不去辦理標售，我也聽取議座的指教、指示，以後我們 500 平方公尺以上針對標售的土地，我們會再去檢討剛剛議座講的各種方法，看有沒有可能，我們會審慎來評估，好不好？謝謝議座。〔 … 〕好，謝謝議座指教。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財政局相關的案子已經審議完畢，還有沒有市府的其他提案？都沒有了，那我們今天可以散會了，對不對？好，恭喜大家，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